《觀經疏》1-先勸大眾「發願,歸三寶」偈(象山慶 26.1.7)

1.先勸大眾發願,歸三寶：

《觀經疏》開篇,為什麼先勸大眾「發願,皈依」三寶? 太虛大師<三寶歌>[1]有完美的解說。通途而言,「三寶」雖有三種、四種、六種之分類,佛教界一般的入門歸依是「住持」世間的三寶[2],進而歸依「化相」(別體)三寶[3],最終是自歸自性(一體) [4]三寶。而一切三寶中,又以說法度眾的「諸佛」為要(根本)。皈依的重點,在於明確的認知、抉擇與發願,《涅槃經》卷 8：

歸依於佛者,真名優婆塞,終不更歸依其餘諸天神；歸依於法者,則離於殺害；歸依聖僧者,不求於外道。如是歸三寶,則得無所畏。

如此發願,能依三寶功德的加持,逐漸的迴心向道,依教奉行而出離生死。《大乘理趣六波羅蜜經》:「若欲求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涅槃者,應當皈依佛法僧。」這是將一世又一世「煩惱受苦」的業報身,歸入佛門「得清淨」的決心；《瑜珈師地論》:「當知皈依,有四正行：親近善士,聽聞正法,如理作意,法隨法行。」皈依之後聞法信解而依教行：如囚出獄,如子歸家,轉迷成悟,離苦得樂。皈依三寶乃學佛的入門,先確立了佛教徒的身分,並以此為起點,依「成佛之道」的次第,穩健的邁向上求下化(利己利人)的漫長修行。

在淨土門,彌陀所賜的「六字名號」,具足了佛(阿彌陀佛)、法(信受/願生/稱名)、僧(如來淨華眾)三寶,《觀經疏》云：「南無者,即是歸命,亦是發願迴向之義；阿彌陀佛者,即是

---

[1]1930 年,在廈門閩南佛學院,大醒,芝峰諸師等,看到國有國歌,學校有校歌,唯佛教缺了一首可代表佛教義理和精神的教歌。適逢精通美術音樂的弘一律師亦同在院,遂請撰定曲譜,由太虛大師依曲譜,把整個佛教歸納成為三寶,把整套教典鎔成讚三寶的功德,作成這首微妙精深而又通俗流行的三寶歌。「人天長夜,宇宙黮闇,誰啟以光明？三界火宅,眾苦煎迫,誰濟以安寧？大悲大智大雄力,南無佛陀耶。昭朗萬有,衽席群生,功德莫能名。二諦總持,三學增上,恢恢法界身。淨德既圓,染患斯寂,蕩蕩涅槃城。眾緣性空唯識現,南無達摩耶。理無不彰,蔽無不解,煥乎其大明。依淨律儀,成妙和合,靈山遺芳型。修行證果,弘法利世,焰續佛燈明。三乘聖賢何濟濟,南無僧伽耶。統理大眾,一切無礙,住持正法城。今乃知,唯此是,真正皈依處,盡形壽,獻身命,信受勤奉行。」定義上可參閱<什麼是皈依三寶>。

[2] 佛陀涅槃後,為了延續佛法而存在於世間的具體形式：佛像是住持佛寶,三藏經典是住持法寶,出家眾(比丘、比丘尼)是住持僧寶,這三者共同護持佛法在人間流傳不絕,是佛教徒皈依的對象。

[3] 別(化)相三寶:大乘以諸佛之「三身」為佛寶,「六度」為法寶,「十聖」為僧寶；小乘則以丈六之「化身」為佛寶,「四諦、十二因緣」為法寶,「四果、緣覺」為僧寶。

[4] 一體(自性)三寶：「佛、法、僧」不離自心本性--眾生皆有清淨覺性,具足覺悟(佛)、教義(法)與修行(僧)的功德,圓融無缺,不須外求。修行即是發掘並體證內在的三寶:「心即佛,佛即法,法法自性」的境界。《六祖壇經》:「勸善知識,歸依自性三寶。佛者,覺也。法者,正也。僧者,淨也。自心歸依覺,邪迷不生,少欲知足,能離財色,名兩足尊。自心歸依正,念念無邪見,以無邪見故,即無人我貢高貪愛執著,名離欲尊。自心歸依淨,一切塵勞愛欲境界,自性皆不染著,名眾中尊。若修此行,是自歸依。」

其行。以斯義故,必得往生。」**有信願(安心),有稱名(起行),淨念相續(作業)就可蒙佛接引,往生極樂而「成佛」果。因此,專稱佛名,即是由通途的「歸三寶」,導向淨土的「南無阿彌陀佛」。十方諸佛或釋迦牟尼佛出現在娑婆,就是勸引我們最終歸投、依靠於阿彌陀佛的弘願救度。**《觀經疏楷定記》[5]云:

「勸大眾」者,傳佛悲化,普勸有緣(未來大眾,一切凡夫)。「發願」者,即一心信樂,求願往生。「歸三寶」者,亦即專念阿彌陀佛(佛),大涅槃果(法),常住三寶(僧)。

《疏》之始終,不外乎勸大眾「發願歸三寶」,而淨土門之三寶又不離乎「阿彌陀佛之名義功德」**,無量光/壽是「法」、圓滿成就是「佛」、自信教人是「僧」,四字佛名總攝別相三寶。眾生的有漏三業(命)以此為「歸」,可說是**「捨我生死無常之命根,歸彌陀涅槃常住之永壽」**,此即「翻邪(假)歸正(真)」「翻迷(穢)還家(淨)」,究言之,**「一切人中天上,地及虛空,壽命大河,悉入如來壽命海」[6]**,這是眾生「慧命」的終極歸宿,故稱**「南無阿彌陀佛」**,彌陀的「無量壽」,攝盡了一切眾生的歸命;乃至釋尊的「長壽金剛身」,也是阿彌陀法身;而十方剎土的**「所有法報佛,化身及變化,皆從無量壽極樂界中出」[7]**,因此,歸命「無量壽」佛,即是歸命十方諸佛。這是淨土門「專念一佛」等同聖道門「念一切佛」,「攝多為一、專一即多」之雖簡而妙。由此也可了知「聖、淨」二門的差別。**

聖道:自力難行--觀自心本覺之佛性,而入諸佛長壽之道

淨土:他力易行--歸彌陀本願之名義,即入無為安樂之界

因此,若能稱念六字名號,皆是「返流歸源」[8]之人。進而言之,諸佛之「法體」就是阿彌陀佛,而其「三經」之用,可分為三:

諸佛法體,莫非彌陀;就其用門,分三部,配三經主:一、釋迦佛,配《觀經》,要門主故;可名發遣部三寶也;先啟世尊,白此佛也。二、彌陀佛,配《大經》,弘願主故;可名來迎部三寶也;前所歸佛,即此尊也。三、總諸佛,配《小經》,證誠主故;可名證誠部三寶也;今所請佛,即此佛也。如是三部三寶功德,互盡十方,無處不遍。舉體通轍,而用不蕩:依正互融,猶如帝珠。

三佛	主尊	部三寶	配文	三經
釋迦文佛	要門	發遣	先啟世尊	《觀經》
阿彌陀佛	弘願	來迎	前所歸佛	《大經》
十方諸佛	證誠	證誠	今所請佛	《小經》

淨土三經分別配以「釋尊.彌陀.諸佛」三主,及「發遣.來迎.證誠」三寶,可以說,歸依「阿彌陀

---

[5] **日.顯意(1238~1303)《觀經疏楷定記》以下簡稱《楷定記》。詳見 象山慶 <《觀經四帖疏》註釋本>**

[6] 《大般涅槃經》卷 3

[7] 《入楞伽經》

[8] **新羅.元曉《菩薩戒本.持犯要記》**:菩薩戒者,返流歸源之大津,去邪就正之要門也。《佛說四天王經》卷 1:齋肅靜處,數息禪定;反流盡源,以求道真。

佛」及「淨土三經」,即等於歸依「通途」一切三寶也。

「阿彌陀佛」四字,開出淨土三寶,而念佛人的至誠歸命,合三寶為「一心」; 經中廣說正/依(佛/土),主/伴(佛/僧),人/法(佛/名)之莊嚴,盡十方一切三寶,同體(法性真如)互融,可說是「略(無)、廣(量)」相入(壽),淨行者至心稱念「南無阿彌陀佛」,即可攝盡三經/三佛/三寶/三嚴(淨土依正)之教與行,同入「一法句」,清淨圓滿而無所缺漏,可謂是「六字真經」[9]也。

另,《觀經疏.講錄》[10]云:文前「先勸」有三義,

(1).化他為先(自行在後): 先勸大眾發願,其後自行歸依;所謂「本心為物,不為己身」[11];

(2).念佛為先(定散在後),「上來雖說定散兩門之益;望佛本願,意在眾生,一向專稱彌陀佛名。」

(3).發願歸佛,「安心」為要 (依經造疏之「釋義」不急),因為,無常迅速,一息難還,故須「急勸」。

此「大眾」特指末法賊害之機,發願(一心)是「信」,歸命為「行」,此信與行通於自/他,即「自信(行)教人信(行)」。通途之「三寶」,乃是「彌陀界」所具之人(佛)法,一切諸神佛菩薩,皆攝在「六字名號」內,就是說,阿彌陀「佛」的體性中,有法有僧,圓具三寶;為了度化二乘與凡夫,而分別說三種,究極而言,「一體」為實,「三相」為權。《央掘魔羅經》卷 2:

> 此乘是大乘,說名無礙智,一乘一歸依,佛第一義依。佛法是一義,如來妙法身,僧者說如來,如來即是僧。法及比丘僧,二是方便依,如來非方便,是第一義依。是故我今日,歸依於如來,於諸歸依中,如來真實依。

佛(阿彌陀)是「第一義」之依,法(淨土)與僧(諸上善人)從佛出,歸佛即是歸三寶,尤其淨土三經,皆以佛名(阿彌陀、無量壽)為經題,故曰:極樂依正,無漏功德,「言佛便周」,或「一名才舉,萬德齊圓」[12],不僅其「教/理」如此,其「正行」亦一向專稱六字名號,而往生彼國之後之「果證(利益)」,光明、壽量、功德、神通、慈悲、願力,皆如阿彌陀佛,一體無異。對於娑婆苦界,臨入三途之一切(愚惡)凡夫,也只有阿彌陀佛「舉足救迷,立撮即行」的弘願,才是唯一「除苦滅罪」得救之門;是故善導師於疏文之前,急勸大眾「歸命」彌陀,「發

---

[9] 象山慶<六字一法句>,<六字真經>

[10] 真宗(西本願寺/學林)義教(1694~1768)《觀經疏.講錄》,以下簡稱《講錄》

[11]《講錄》云:「嘗讀《菩薩內戒經》說:諸菩薩先勸眾生,發願欲生彌陀佛國,為諸戒首。」**然考察該經並無此文,唯云**:「菩薩當知三願.....一,願我當作佛,我當作佛時,令國中無有三惡道者,皆有金銀、水精、琉璃七寶,人民壽無極,皆自然飯食、衣被,五樂、倡伎、宮殿舍;二,願我往生阿彌陀佛前;三,願我世世與佛相值,佛當授我別。是為三願,合會為十五戒,具菩薩所當奉行。......菩薩當諦持身法,行菩薩道,菩薩當急欲作沙門,當持禪波羅蜜,我急當至阿彌陀佛所,我持是三昧,急欲與水精、琉璃、金銀共會相娛樂。」

[12]**隋智者大師《觀經疏》**:「舉正報以收依果,述化主以包徒眾,觀雖十六,言佛便周。」**蓮池大師《阿彌陀經疏鈔》**:「一切功德(皆從佛出)」「極樂依正」,「佛功德海」,皆乃「言佛便周」; 因為「今舉佛名,攝無不盡」; 乃至「六種(**諸經之通序六成就**)共成」,而歸重於佛。

願」往生,「畢此生平後,入彼涅槃城」。

2.道俗時眾等,各發無上心,生死甚難厭,佛法復難欣;共發金剛志,橫超斷四流,願入彌陀界,歸依合掌禮！

上文普勸大眾發願、歸依,接著又勸以「各發無上心」,因為生在娑婆五濁的凡夫,無明隱覆,迷惑於根塵識和合之假象,於其中起貪起瞋,受苦受樂,遍計所執而不能看破、厭離,以至於依舊業而造新殃,輪迴六道而沒完沒了。這種心行之下,很難起念欣求佛法,更不可能信佛所說,依教奉行；如何藉由種種因緣,讓人們發起無上菩提心？這裡有一個前提：為何「生死甚難厭,佛法復難欣」?

所以不厭不欣者,《法華》云「於諸欲染,貪著深故」,又云「諸苦所因,貪欲為本」,又《無量壽經》下,具說其相,.....。

這是「四流」之惑及所造之業為障,令有情漂流於苦海而難厭難欣,於中貪嗔為根本,喻為兩邊「二河」,若無中間「白道」,則難渡而沉溺。由對世間雜染「五欲」的貪著甚深[13],並為此起逐求、爭奪而造業,成了輪迴生死的「諸苦所因」; 但眾生習以為常,且互相認同,不懂得它的危害與束縛,也就對「出離解脫」的佛法,不知不信不愛；此處舉《無量壽經》卷下的開示：

世人薄俗,共諍不急之事,於此劇惡極苦之中,勤身營務,以自給濟。

由無知、貪愛而有這種種憂愁苦惱,「惛蒙闇塞,愚惑所覆」,「總猥憒擾,皆貪愛欲」,「迷沒於瞋怒,貪狼於財色」,......「為心走使,無有安時」,「憂念相隨,與痛共居」,「世間之事,更相患害」卻始終不信因果之「作善得善,為道得道」,「人死更生,惠施得福」,也就是「不信經法,心無遠慮」,且「謂之不然,終無有是」,不僅個人如此,又加上「更相瞻視,先後同然。轉相承受,父餘教令」,這就成了共識共惡,當然就不肯「為善,行道進德」,更不能「深思熟計,心自端正,專精行道,決斷世事」,然而,世人所愛所爭的「愛欲榮華、群黨眷屬」,卻是「皆當別離,不可常保」,終究「世間匆匆,無可聊賴」,而「惑道者眾,悟之者少」「人

[13]《**超日明三昧經**》: 何謂俗樂? 吾我.人壽.五陰.六衰.十二因緣.伎樂.飲食.官爵.奉祿.財物.富貴.妻子.奴婢.眷屬.營從.田宅.牛馬車乘,是俗所樂。何謂法樂？曉知無我.無人.無壽.無命.五通.六達,十二部經講讀諷誦；菩薩道法,於七法財,不以為厭,四恩之行,行四等心,慈悲 喜護,六度無極,眾善之行,無毀害心,蚑行喘息人物之類,以為國土,不自稱譽,不毀其餘 ,其心慺慺,常志一切,天神龍鬼,人民大小,覩斯人者,莫不興意而為善德,是謂法樂。《**維摩詰所說經》佛國品**：「爾時維摩詰語諸女言：......汝等已發道意,有法樂可以自娛,不應復樂五欲樂也。......樂常信佛,樂欲聽法,樂供養眾,樂離五欲；樂觀五陰如怨賊,樂觀四大如毒蛇,樂觀內入如空聚；樂隨護道意,樂饒益眾生,樂敬養師；樂廣行施,樂堅持戒,樂忍辱柔和,樂勤集善根,樂禪定不亂,樂離垢明慧；樂廣菩提心,樂降伏眾魔,樂斷諸煩惱,樂淨佛國土,樂成就相好故,修諸功德；樂嚴道場；樂聞深法不畏；樂三脫門,不樂非時；樂近同學,樂於非同學中,心無恚礙；樂將護惡知識,樂親近善知識；樂心喜清淨,樂修無量道品之法。是為菩薩法樂。」

用是故,坐不得道」,「便旋至竟,年壽終盡」,而落得「更惡趣苦,生死無窮」,且是「獨生獨死,獨去獨來,當行至趣苦樂之地,身自當之,無有代者。」**佛說這是**「哀哉甚可傷」!**《安樂集》有類似的設問**:

一切眾生,皆有佛性,遠劫以來,應值多佛,何因至今,仍自輪迴生死,不出火宅?

法然上人亦云:

我等曠劫以來,當遇佛之出世,亦遇菩薩之化道;過去諸佛,現在如來,皆是宿世父母也,多生朋友也。然而彼等已證菩提,而我等將依何遠離生死乎?可慚可恥!可悲可嘆!

這是學佛人共通的問題,既有成佛的可能(佛性),又曾值遇多佛(**開導**),**為何從無始劫至今,未出輪迴,未得解脫? 既不能說與佛無緣,那就是疑**「佛實不能度一切眾生」,這是於佛作「有量」想,佛為了對治此疑,而說「大乘廣智:佛無法不知,無煩惱不斷,無善不備,無眾生不度。」**一切人若發菩提願且多劫修行,必可成佛,故事實上有「三世十方」無量佛**。也就是說,**諸佛「恆順眾生」而成佛,若眾生「常隨佛學」則得度,而眾生無盡,諸佛無量,佛與眾生相互成就,乃至一體無別,無度無不度**[14]。**那麼,甚麼地方出差錯? 就在於缺少**「厭欣心」--學佛修行的動力。《法事讚》:

娑婆六道非安處,冥冥長夜闇中行;聖化同居不相識,動生瞋毒鬥無明;為此無明繫六道,愛憎高下何時平?既無善業排生死,由貪造罪未心驚!犯此人皮裹驢骨,三塗自入不須爭。

但以如來善巧,總勸四生棄此娑婆,欣生極樂;專稱名號,兼誦《彌陀經》;欲令識彼莊嚴,厭斯苦事。

大眾同心厭三界,三塗永絕願無名,三界火宅難居止,乘佛願力往西方

眼前業道人人見,皆由三毒作因緣,雖得人身常闇鈍,貪瞋邪見轉專專,日夜惛惛不惺悟,還是流浪三塗因,忽爾輪迴長劫苦,彌陀淨土何時聞

曠劫以來居生死,三塗常沒苦皆逕,始服人身聞正法,由如渴者得清泉,念念思聞淨土教,

住此娑婆以來久,無功捨命劫塵沙,自覺心頑神識鈍,良由地獄臥銅車,銅車炎炎難居止,一念之間百千死,非直此中多苦痛,一切泥犁亦如是,泥犁一入過塵劫,畜生鬼道還如此,今得人身貪造罪,諸佛聖教生非毀,非毀聖教罪根深,謗說良善苦常沉,大聖雖有神通力,無能相救益悲心

所謂「如來善巧,總勸四生」,就是後文「開示長劫之苦因,悟入永生之樂果」,也就是顯說娑婆苦因苦果之過,教令眾生知其可怖而厭離;但**由於無明未破、煩惱競起,雖長劫流轉於(三界)闇宅(六道)苦海,且與聖賢(佛菩薩)之應化身同居此穢土,卻不相識而不信受、不隨學,當面錯過;甚至於彼之教化起瞋生惡而加以鬥爭、誹謗,為此造罪而墮落三惡道,常沒常流轉,永無出離之期。 如法然上人云**:

[14] **象山慶<三輩+胎邊-《安樂淨土義》>**

我等並非此次始生人界,已經生生世世,值遇若干如來教化、菩薩弘經,唯因不信,而漏於教化。三世諸佛,十方菩薩,思之,皆是往昔之朋友也；釋尊,亦於五百塵點劫之古,彌陀,亦於十劫成道之前,忝蒙互為父母兄弟。

佛者,受前佛之教,信善知識之勸,早已發心修行,久已成佛。我等信心淺故,今尚留於生死。回憶過去輪迴,未來亦當如是。

我輩久劫之前,常生於人界,曾有無窮無盡的「宿世父母,多生朋友」,也曾一起值遇、聽聞諸多佛菩薩的教化,然而,他們受教、信勸而發心修行,而陸續成佛,又隨時隨處倒駕慈航,回來開導我、度化我,我卻依然無明所覆,疑根為障,不能於佛法起信,或只有淺信,故於六道生死不生厭,於諸佛妙法不能欣；有**《講錄》**云

生死苦法,現所逼迫,極是粗近,尚甚難厭；況佛法深遠,非凡夫境界,其欣求之,難之又難。......所以難欣者,無真智故也。

此所以導師《觀經疏》《往生禮讚》特於三心中廣說「機法」二(七)深信,致意於：

自身現是罪惡生死凡夫,曠劫以來常沒常流轉,無有出離之緣。彼阿彌陀佛四十八願,攝受眾生；無疑無慮,乘彼願力,定得往生。

自身是具足煩惱凡夫,善根薄少,流轉三界,不出火宅；彌陀本弘誓願,及稱名號,下至十聲、一聲等,定得往生；乃至一念無有疑心,故名深心。

《傳通記》亦云：

一切眾生依四瀑流惑,順生死愛河故,或沈三途底,或浮人天波,浮沉雖異,出離無期

又**如法然<登山狀>**：

流浪三界之中,往何界乎？不遇釋尊之出世；輪迴四生之間,受何生乎？不聞如來之說法。未參《華嚴》開講之筵,亦未列《般若》演說之座；未臨「鷲峰」說法之庭,亦未至「鶴林」涅槃之場。我宿舍衛三億之家乎？我住地獄八熱之底乎？可慚可恥！可悲可傷！

今經多生曠劫,生難生之人界；送無量億劫,遇難遇之佛教。不逢釋尊說法之世雖可悲,得遇教法流布之時是可喜,譬如盲龜遇浮木之孔。......今日難遇而得遇,若徒過日夜,則甚為可悲。或遊金谷之花,空暮遲遲春日；或吟南樓之月,徒明漫漫秋夜。或馳千里之雲,獵山鹿而送年；或浮萬里之波,捕海族而積日。或凌嚴寒之冰,度世路；或拭炎天之汗,求利養。或纏妻子眷屬,恩愛之絆難斷；或遭仇敵怨類,瞋恚之炎不止。總之,如斯晝夜朝暮,行住坐臥,無時或止；唯任憑欲望,始終累積三塗八難之業。是故經言:一人一日中,八億四千念,念念中所作,皆是三塗業。如是,昨日既徒暮,今日又空明。於今,幾度之暮乎？幾度之明乎？夫朝開之榮花,易散於晚風；夕結之露命,易消於明日。不知此故,常思榮茂；不悟此故,永念長生。然而,無常之風一吹,有為之露永滅。捨之曠野,送之遠山,屍骨終埋於苔下,魂魄獨迷於旅空。妻子眷屬在家,不能為伴；七珍萬

寶滿藏,毫無其益,隨身者唯有後悔之淚。終至閻王之廳,定罪之深淺,考業之輕重。閻王問罪人曰:「汝生於佛法流布之世,何不修行,空然歸來乎?」此時我等,如何作答?

蕅益大師《彌陀要解》:

吾人處劫濁中,決定為時所囿,為苦所逼。處見濁中,決定為邪智所纏,邪師所惑。處煩惱濁中,決定為貪欲所陷,惡業所螫。處眾生濁中,決定安於臭穢而不能洞覺,甘於劣弱而不能奮飛。處命濁中,決定為無常所吞,石火電光,措手不及。若不深知其甚難,將謂更有別法可出五濁,烽烰宅裏,戲論紛然。唯深知其甚難,方肯死盡偷心,寶此(信願持名)一行。

既已覺悟我等「報於何種宿緣,依於何種善業」,**故今生得以**「生於佛法流布之時,得聞生死解脫之道」,**那就不要再蹉跎、再猶豫**,「應速求出要,莫空歸三塗」!**而**「厭生死,欣無為,是佛法大綱」。

然而,厭欣心有幾個層次:厭苦欣樂(凡夫、二乘),厭穢欣淨(念佛人),厭下欣上--厭有為/漏,欣無為/漏(菩薩)—不厭不欣,平等無別(佛)。

厭欣心乃修行的預備(動力),菩提心是修行的起點(方向),二者合為總安心,通於佛教一切法門與宗派;三心是別安心,偏在淨土門的心理基礎(真實的信願),由此而起行(五念)作業(四修)。因此,於苦樂之境、穢淨之土、下上之階,......若無相對的厭欣(捨取),則可能障礙了菩提心(聖道)與三心(淨土)的發起,須於各層次之相對境界,有深刻的觀察、思維,了知其虛實與利弊,於心中抉擇確定,則於可厭者能如實厭捨,可欣者能如法欣取,《大學》云:「誠其意者,毋自欺也,如惡惡臭,如好好色,此之謂自謙。」[15]**內心感受與外在行為一致,知行合一而不虛偽。這樣的厭欣,既可促成「上求下化」的菩提心,更能相應於「至誠深信」的願生心(三心)。就淨土門而言,一切善心,「信」為先導,若歸佛之真心決定,而乘佛願力為強緣,則「難厭」可超斷,「難欣」可頓入,關鍵在托佛力,說「難」在機無力,說「超」在佛有能。因此,難厭難欣之前勸**「各發無上(菩提)心」,**之後請**「共發金剛(三心)志」,**由各而共,由總(聖道門)而別(淨土門),由無上而金剛,如是由聖入淨,而信願決定,專稱佛名(三心具足),而乘佛力,必往生。**

心理上厭娑婆、欣極樂,發起「菩提心」「三心」,而起行,信知「本願不虛,稱名必生」而一向專念,而恭敬.無餘.無間.長時修,命終必得往生淨土。法然上人云:

所謂三心四修者,皆含於【稱南無阿彌陀佛,決定往生】之想念中。若已成一向專修者,不別論三心四修也。......唯相續念佛,直至臨終往生也。

厭欣心→菩提心(願生,成佛、度眾)→三心(深信「稱名、必生」)→一向專念-→四修[16]

---

[15] 王陽明《傳習錄》:「見好色屬知,好好色屬行;只見那好色時,已自好了,不是見了後,又立個心去好。聞惡臭屬知,惡惡臭屬行;只聞那惡臭時,已自惡了。不是聞了後,別立個心去惡。」

[16] **以下詳見 象山慶<厭欣心-菩提心-他力三心>,<厭娑婆,欣淨土-總安心>,<歸去來~《觀經》的發起序>,<善導大師<歸去來.讚>今詮>,**

聖道門安心,是發菩提心,起行是修六度萬行(不發大心不成佛),菩薩行 52 階。

淨土門安心,是三心(不生淨土難發心),起行是五正行,四修是念佛不捨。

淨土宗信心之體就是「眾生稱念,必得往生」。對此無疑,就是。三心、五念、四修,最後只有「一」: 專稱佛名,為「一心三昧」「念佛三昧」。

若真信「娑婆」之苦及「淨土」之樂,而發起一念「厭欣」心,舊業永不犯,善心永不退,以此心念佛,乘佛力生淨土,速成佛,度眾生。前後相續開展,亦是菩提心也,合稱「總安心」。淨土宗「從果向因」的特色,由「厭欣」而展開的三心、四修,攝歸「稱名必生,成佛度眾」,稱得上「以果地覺,為因地心」。

厭--機(我心、虛妄、穢苦):下品下生(望佛願意,唯勸稱名)--南無;可厭:愛不重不生娑婆;無常→苦;眾生看佛如眾生

欣--法(佛號、真實、淨樂):真身觀(佛光普照,唯攝念佛)]--阿彌陀佛;可欣:念不一不生淨土;無我→空;佛看眾生皆是佛

厭(穢)欣(淨)就是「取捨」,蕅益師《彌陀要解》:

> 厭穢須捨至究竟,方無可捨。欣淨須取至究竟,方無可取。......但尚不取不捨,即是執理廢事。既廢於事,理亦不圓。若達全事即理,則取亦即理,捨亦即理。一取一捨,無非法界。

印光大師亦云:

> 究竟無取無捨,乃成佛以後事。若未成佛,其間斷惑證真,皆屬取捨邊事。既許斷惑證真之取捨,何不許捨東取西、離垢取淨之取捨?

欣厭取捨,是淨土宗有別於聖道門的特色,其中另有深意,不須委屈、避諱,《般舟讚》云:

> 凡夫生死不可貪而不厭,彌陀淨土不可輕而不欣;厭則娑婆永隔,欣則極樂常居。

《觀經疏.**文義分**》云:

> 夫人真心徹到,厭苦娑婆,欣樂無為,永歸常樂。但無為之境,不可輕爾即階;苦 惱娑婆,無由輒然得離。自非發金剛之志,永絕生死之元;若不親從慈尊,何能免斯長嘆。

娑婆乃生死輪迴之場,眾苦繫縛之域,應知厭而求出(知苦斷集);**而淨土乃永壽成佛之地,極樂解脫之邦,要能欣而嚮往**(修道證滅),**如韋提希夫人遭受「家變」之苦而「真心撤到」**的厭此苦而欣彼樂。**一般人久居在**娑婆,雖受苦而似堪忍(業習),故**不急於出離**(無由輒然得離);**又沒去過淨土**,雖曾聞而無感(模糊),故**不切於往生**(不可輕爾即階);**也就是說,「厭欣」心,從眾生邊(業力牽制)很難自動的「發起」,仍須從彌陀邊(願力攝持)乃能被動的「喚起」,故須「親從慈尊」而「發金剛志」,乃能乘佛本願(強緣)之攝生彼國,永斷無明(煩惱)的根源。**

然而,而今末法五濁,「無佛」住世,彌陀與極樂遠在「十萬億佛土」之外,**如何親從與面見**?**這就要「念佛」如佛在**[17],**阿彌陀佛的功德相好與極樂莊嚴,都在六字名號中,若能聞信而稱**

---

[17] 《**論語.八佾**》:「祭如在,祭神如神在。」

念,即是順佛願得三緣(親緣、近緣、增上緣)而生前心見、命終眼見:有《講錄》云:如諸天人民,蜎飛蠕動之類,「信知」別願所成身土,攝受眾生,必得往生。《般舟讚》云:

大眾同心厭此界,乘佛願力見彌陀;忽爾思量心髓痛,無窮之劫枉疲勞;自慶今身聞淨土,不惜身命往西方,西方快樂無為處天上人間無比量 !

有人認為:若只談厭欣心,或似落於小乘自利?答云:若論其實,凡夫、外道之厭欣,或乃求獨樂自了,而淨土門乃大乘法,是厭欣心+菩提心,《往生論註》:「發菩提心者,即是願作佛心;即是度眾生心;即攝取眾生生有佛國土心。」此乃乘佛本願的他力菩提心,是凡夫所能的易行道。

在娑婆修「聖道」行,難以厭生死、欣佛法;故而隨即轉入以「共發金剛志」,橫超娑婆穢土,願入彌陀淨土,集中(局)於歸依(南無)阿彌陀佛。

這是對當時(唐初)的出家/在家四眾而勸說,也兼及未來有緣聽聞此法的一切人,所謂「曉悟(今時)未聞,遠沾遐代(或聞)」。

日本淨土宗鎮西派[18]以厭欣心、菩提心為「總」安心,而以三心(至誠心、深心、迴向發願心)為「別」安心[19]。一般注疏,以「無上心」為菩提心,「金剛志」為厭欣心[20],都是「總」安心。菩提心是大乘修行之綱要,而淨土之機亦是大乘,故應發大心;但其內容略有不同,鸞祖(476—542)**《往生論.註》云**:

《無量壽經》三輩生中,雖行有優劣,莫不皆發無上菩提之心。無上菩提心,即是願作佛心,……即是度眾生心,……即攝取眾生,生於佛國之心。

《無量壽經》讚佛偈:

願我作佛,齊聖法王。過度生死,靡不解脫。……令我作佛,國土第一,其眾奇妙,道場超絕。

龍樹菩薩《易行品》:

若人願作佛,心念阿彌陀,應時為現身,是故我皈命。

願作佛.度眾生.立淨土,即是上求(佛法)下化(眾生)的菩提(果智)心,也是四十八願的分類(攝法身3、攝淨土2、攝眾生43)—此三類相依相待,密而不離,同歸於「眾生」之救度;而其與聖道門的不同在於正(阿彌陀佛)依(極樂世界)二報及「他力」往生。《傳通記》云:

---

[18]**法然之後,日本淨土宗分五流,聖光房辨長之「鎮西派」受江戶幕府的支持,成淨土宗正傳;其第二代之(然阿)良忠(1199~1287)《觀經疏傳通記》,以下簡稱《傳通記》**

[19]**此總/別之分,或源於**天台宗「十乘觀法」之「善巧安心止觀」而變化之。《法華經玄義》卷八云(取意),總安心:不區別行者之差別,一概以止、觀之法,令安住於法界諦理;別安心:因應其各自之根機,或為之解說,或令其思惟,或令修「止」,或令修「觀」,各隨其宜而安立其心。

20<**序分.厭苦緣**>**有**「此明夫人,真心徹到,厭苦娑婆,欣樂無為,永歸常樂。但無為之境不可輕爾即階,苦惱娑婆無由輒然得離,自非*發金剛之志,永絕*生死之元,若不親從慈尊,何能勉斯長歎。」

菩提心有願有行,聖道菩提心於穢土中發願,於穢土中立行,故難行也；淨土菩提心,願在穢土,行在淨剎,故易行也。

蕅益師（1599—1655）**《彌陀要解》**：

深信發願,即無上菩提。……大本《阿彌陀經》,亦以發菩提願為要,正與此同。

道隱師（1741-1813）**《無量壽經.甄解》卷 14 亦云**：

菩提心者,諸宗各別,其意不同。淨土宗意者,以願生淨土,謂之菩提心也。

由此而與他力之信的「三心」有同有異,《傳通記》<序分.厭苦緣>云：

一義云,無上心者,即是三心,眾機通發,故先勸之,言無上者,是三心名,《般舟讚》云,「發起我等無上信心」,……豈非是深心亦名無上心,深心既爾,二心可同。

菩提心為總安心,至誠心等(三心)為別安心, 菩提心是遠期佛果,近願淨土,若約此義,可屬安心。

凡佛道綱要,菩提心最,往生秘術,三心亦勝；菩提心先他,而方期佛果；三心先自,而正期往生。故約二心之正意者,彼此大異,言小同者,二心俱是大乘心故；三心遍通九品,菩提心局在上品,……..大菩提心甚難可發,三心是我等分也。

菩提心與三心同為「安心」,但有總別、局通、難易、遠近,先他先自、自力他力之異。

約諸佛化極惡機之本意者,但發三心,專稱名號,以為要益；(彼此)各據一義,並不相違。

而「厭欣心」又為菩提心與三心的基礎：

厭生死,欣無為,是佛法大綱也,…….菩薩雖厭生死,悲心深重,先度他苦,故居生死,身雖居生死,心深厭生死,況淨土機所發菩提心,先生淨土,後度眾生？

為何有此差別?《大智度論》云：

新發意菩薩機解軟弱,雖言發心,多願生淨土,何意然者？…….發菩提心,多願生淨土,親近諸佛,增長法身,方能匡紹菩薩家業,十方濟運。

若是實凡夫者,唯恐自行未立,逢苦則變,欲濟彼者,相與俱沒,如似逼雞入水,豈能不濕[21]。

本乃為初學軟弱之機而另開之方便,先度己而後度人,即《觀經疏》於「上品下生」之「但發無上道心」釋云：

唯發一念厭苦,樂生諸佛境界,速滿菩薩大悲願行,還入生死,普度眾生,故名「發菩提心」也。

《器朴論》云：

[21]《安樂集》：依《智度論》云「新發意菩薩,機解軟弱,雖言發心,多願生淨土。何意然者？譬如嬰兒,若不近父母恩養,或墮阬、落井、火、蛇等難,或乏乳而死；要假父母摩洗養育,方可長大,能紹繼家業。菩薩亦爾,若能發菩提心,多願生淨土,親近諸佛,增長法身,方能匡紹菩薩家業,十方濟運。為斯益故,多願生也」。……若身居不退已去,為化雜惡眾生故,能處染不染,逢惡不變。如鵝鴨入水,水不能濕。如此人等,堪能處穢拔苦。若是實凡夫者,唯恐自行未立,逢苦即變,欲濟彼者,相與俱沒。如似逼雞入水,豈能不濕。

若「不發菩提心,非菩薩」,「非淨土,不可成菩提」,《註論》以依「大義」門(安樂國)為菩提心。乃「三心」體內之菩提心。先勸之大眾,「道俗」乃結緣眾,廣勸之「各發」;「時眾」是當機眾,未來而「共發」。無上心,金剛志,同雖「三心」,可有淺深,……依三心,生淨土,於彼國中,五門成就,可證阿耨菩提。[22]

《法華文句》,「眾成就」四種之「當機」眾,如在座中聞法,即得悟證者;「結緣」眾,今之見佛聞法,乃未來得道之因緣。各發(各依因緣而發)--共發(共願往生而發),從「總」(通於聖道門)趣「別」(特為淨土門),從無上到金剛,信願決定,稱名乘佛力必往生。

《講錄》云:菩提心,總表希求佛道之志;亦有二,深(上求下化)、淺(厭苦欣樂)。

菩提障:各發無上心(一乘)—通於聖道諸宗—自力所發,隨機各別

不厭(橫超四流)不欣(願入涅槃)

三心障:共發金剛志(頓教)—特為淨土入門—他力之信,萬機同一

有《傳通記》云:

問:為厭欣心必具三心?答:未必然也,「厭欣心」廣,「三心」狹故。或有厭欣具三心者,如「欣而無疑」者是;或有厭欣不具三心者,如「雖欣而疑」者是。總而言之,厭欣具三心者,必「橫超斷四流」,有此大利故,「願入彌陀界」也,三句相成,何有別義?

有《楷定記》云:

「無上、金剛、願入」三心,正當「一心信樂,求願往生」;即是本願「至心、信樂、欲生」之義也,即是此經「三心」玄義。

無上:一心-至誠心

金剛:信樂-深信心

願入:願生-迴願心

若「厭、欣」俱發,又「三心」具足,必可「斷(娑婆)四流、入(彌陀)淨土」,其心志如金剛之堅固,依此而起行、作業,乘佛本願力往生之後,自然而發「最勝菩提」心,證「無上菩提」果。

/ 總:菩提心—遠期佛果,各發無上心--先他,上品,難發

安心

\ 別:三心(信)—近願淨土,共發金剛志--先自,九品,本分

---

[22] 日.時宗第七祖托阿/述《器朴論》3 卷,系統化整理「時宗」之宗義。**又有人云**:先勸大眾中,……道俗者,結緣也;時眾者,當機也。廣勸道俗,故言「各發」,時眾等者,等指未來,故言「共發」。無上心,金剛志,同雖三心,可有淺深,……同發菩提心者,是亦三心也,……依三心生淨土。於彼國中,五門成就,終可證阿耨菩提。同發菩提心者,果中說因。往生安樂國,因中說果也。因果竝彰,故言「願以此功德」,功因德果,因圓果滿,名號體。「平等施一切」,彌陀願,歸此願體時,佛所證菩提,與行者回向三心,「不二」一體。

／聖：於穢土發願,立行—難

菩提心

＼淨：願在穢土,行在淨剎-易

前云「難厭難欣」-機,後云「橫超頓斷」-法,此即是「深心」二信,此心堅定,猶若金剛,不被一切「異學.異見.別解.別行」所破壞,且於一切「三界.六道.見思.無明」能超斷,《觀經疏》所謂「中間白道四五寸者,即喻眾生貪瞋煩惱中,能生清淨願往生心也。」

橫超,依《大經》「必得超絕去、橫截五惡趣」,一念須臾,不經漸次,轉迷開悟,離苦得樂;又有兩義:

1.相較於「豎出」: **隋.道綽** (562—645) **《安樂集》卷 2:**

> 若依此方修治斷除,先斷「見惑」,離三塗因,滅三塗果;後斷「修惑」,離人天因,絕人天果;此皆漸次斷除,不名橫截;若得往生彌陀淨國,娑婆五道,一時頓捨,故名「橫截五惡趣」者,截其果也;「惡趣自然閉」者,閉其因也。

《大經》第 22 願:「超出常倫諸地之行,現前修習普賢之德。」不經十信、三賢、十地等階位,直至一生補處,現前皆能倒駕慈航,返回娑婆,行普賢大悲之行,以普度群生。《往生論註》:

> 案此經推,彼國菩薩或可不從一地至一地。言「十地階次」者,是釋迦如來於閻浮提一應化道耳;他方淨土,何必如此。五種不思議中,佛法最不可思議。若言菩薩必從一地至一地,無超越之理,未敢詳也。

淨土之所以能如此橫超直截,非自力修行之功,而是「佛法力/彌陀本願力」之不可思議。善導師《往生禮讚》:「到彼華開聞妙法,十地願行自然彰。」《法事讚》:「六識縱橫自然悟,未藉思量一念功。」《般舟讚》:「大小僧祇恆沙劫,亦如彈指須臾間。」**《傳通記》**:

> 一切眾生依四瀑流,順生死愛河故,或沉三途底,或浮人天波,浮沉雖異,出離無期。然逆此生死流,離其三有獄,聖道門意,聲聞送三生六十修行,菩薩積三祇百劫行願,於其中間,遇緣者退轉,懈怠者不進,如此修行,久經劫數,豎斷四流。然淨土門意,上盡一形,下至十念,乘佛願力遂往生時,功齊聖道斷證,而剎那生彼土。

於是宋.擇瑛 (1045—1099) 有<辨橫豎二出>之論:

> 豎出者,聲聞修四諦,緣覺修十二因緣,菩薩修六度萬行,此涉「地位」,譬如及第,須自有才學,又如歷任轉官,須有功效;橫出者,念佛求生淨土,譬如蔭敘,功由祖父他力,不問學業有無,又如覃恩普轉,功由國王,不論歷任淺深。

以個人之「才學功效」相較於尊長之「蔭敘覃恩」,比喻豎出之自力漸修或橫出之他力頓得,有難/易之差別,令學人知所抉擇。元.普度 (1255—1330)《蓮宗寶鑑》卷六<較明修行難易>:

> 初心信淺,非他力難以進修;我佛願深,但有緣悉皆攝受。須信:餘門學道,如蟻子上於高山;淨土往生,似風帆行於順水。彌陀接引,直趣菩提;眾聖提携,高超三界;

「上品」即登佛果,「下生」猶勝天宮[23]。

此處「蟻子上高山,風帆行順水」的對比勸信,更鮮明而靈活,有如《易行品》之「陸道步行則苦,水道乘船則樂。」**這是由於**「(機/凡)信淺靠他力,(法/佛)願深皆攝受」,不得不然,或本應如此。明.蓮池 (1523~1615)《彌陀疏鈔》:

古人說:餘門學道,名豎出三界;念佛往生,名橫出三界。如蟲在竹,豎則歷節難通,橫則一時透脫。

前引諸文,多是兩物(事)相對,此文以一物(蟲)二行(歷節/旁通)為喻,更簡明而易懂。清.續法(1641-1728)《念佛圓通章疏鈔》兼引擇瑛與蓮池之二喻:

凡夫外道由「見思」惑起業感報,輪轉不休,依餘法修,直至惑盡,始得出離,名為豎出三界。唯念佛門帶惑往生,名為橫出三界。如蟲在竹,......。豎出者,依(四)諦(十二)緣(六)度,......橫出者,念佛法門......。

《印光 (1862—1940) 法師文鈔》

豎出,唯仗自力,修者縱有億億,出者難得一二。橫超,但依生信發願,念佛名號,求生西方,兼以敦篤倫常,恪盡已分,諸惡莫作,眾善奉行,則萬不漏一,咸得往生。

餘門學道,似蟻子上高山;念佛往生,如風帆揚於順水。不斷煩惱,一生成辦,直捷簡易,名曰橫超。

圓瑛 (1878—1953)《勸修念佛法門》兼取前引諸賢之譬喻而總結云:

三界內之眾生,欲求了脫生死,「豎出」三界則難,「橫超」三界則易。

若修「九次第定」,由一定而入一定,次第而升,......經歷無量時劫,九定完成,方能豎出三界,得阿羅漢果。

極樂世界與娑婆世界,同在一個剎種,......娑婆眾生,念佛功成,往生極樂,即是橫超三界,疾出生死,便得圓證三不退,壽命同佛。......是一念功成,一生事辦。

豎出三界,如蟻子上於高山;橫超三界,如風帆行於順水。又譬如毛竹內生一蟲,......若從竹邊咬一洞,洞穿即能得出。

結論是:豎出與橫超「其難其易,不啻天淵!」

此外,另有從功用上說彌陀(本願之他力)救度有「三橫超」: 直接、立即(不歷劫、不經位)的超越了自力斷證的三難關:「六道生死、二乘小果、三種退轉」,也就是乘彌陀願力而「永脫輪迴、不滯小乘、直至涅槃」。[24]或如親鸞的「二雙四重」之判釋:

此土入聖道門難行道為豎;彼土往生淨土門易行道為橫;漸教為出;頓教為超。

---

23 象山慶<**二河白道/徑中之徑**>

24 **也有云(李雪廬)**:**淨土法門之殊勝,就在於「兩次橫超」**,第一次是「橫超三界,帶業往生」。若不能斷惑,只要能伏惑,當生即可蒙佛力接引,往生西方,了脫「分段生死」。第二次是「橫超同居,生常寂光」。由凡聖同居土,橫超到常寂光。一生補處,當生成佛。

歷劫修證之「法相.三論」為豎出；即身成佛之「佛心.真言.法華.華嚴」為豎超；依《觀經》定散二善為橫出；依《無量壽經》弘願真實為橫超。

前三重為方便權假,橫超為頓中之頓、真中之真、乘中之一乘。

```
                ┏豎超：難行━聖道━實大乘教（禪.真言.天台.華嚴）
     ┏頓教┫
     ┃        ┗橫超：易行━淨土━《大經》(第 18 願)--弘願
大乘┫         ┏豎出：難行━聖道━權大乘教（法相.三論）
     ┗漸教┫
                ┗橫出：易行━淨土━━《觀經、小經》(第 19、20 願)--要門
```

2.相連於「速證」：較之於聖道門之次第進修,順利也須三大劫,中間又多有退轉之緣......；念佛之橫(出)超,乃不修「四諦,因緣,六度」之萬行, 不斷「見思、塵沙、無明」之惑業,不經「十信、三賢、十地」之階位,但憑念佛乘佛力,便得彌陀接引,直趣菩提；眾聖提携,一生取辦,圓證不退,補處成佛；兩者相比,其遲/速不言而諭。

為何彌陀淨土門能令眾生速圓佛道？《往生論》：

菩薩如是修禮拜門、讚歎門、作願門、觀察門、迴向門五念門行而成就者,得生安樂國土,見阿彌陀佛,聞法修行,自利利他,速得成就佛道。

《論註》說明之所以「速得」的根本,乃由「阿彌陀如來為**增上緣**」；「凡是生彼淨土及彼菩薩人天所起諸行,皆緣阿彌陀如來本願力故。」**並引第 18 願、第 11 願與第 22 願為證。慈愍慧日《略諸經論念佛法門往生淨土集》**：

菩提道八萬四千,其中要妙,省功易成,速得見佛,速出生死,速得禪定,速得解脫,速得神通,速得聖果,速得自在,速遍十方供養諸佛,現大神變遍十方界,隨形六道救攝眾生,有進無退,萬行速圓,速成佛者,唯有淨土一門。盡此一形,專心修學,願生彼國,如是等法,悉皆咸就。

連用十個「速」字,含括了見佛.禪定.解脫.神通.聖果.自在.供佛.攝生......一切功德,所謂「萬行速圓,佛果速成」,唯此「淨土」一門,若能信受而專修,願生彼國,則有進無退,皆得成就[25]。

《觀經疏》:「彌陀本誓願 極樂之要門 定散等迴向 速證無生身。」**《宋高僧傳》卷 21（唐.五台山竹林寺）法照**：

(文殊告言)：一切諸法般若波羅密,甚深禪定,乃至諸佛,皆從念佛而生。故知念佛,諸法之王！汝當常念無上法王（阿彌陀佛）,令無休息。......汝當繼念,令無間斷；命終之後,決定往生,永不退轉！......若善男女等,願速疾成佛者,無過念佛,則能速證無上菩提！

念(阿彌陀)佛之所以「速疾成佛」,乃因「彼佛願力不可思議」,故念佛是「諸法之王」。

---

[25] 廖榮尉<**念佛速證菩提心要**>

斷四流：見(三界之見惑 36 種)、欲(欲界之思惑 29 種)、有(上二界思惑 28 種,生死果報不亡)、無明(三界之無明 15 種),總為 108 種；也就是見惑(邊.邪.戒取.見取)、思惑(貪嗔癡慢疑)、無明惑(癡闇之心無慧明)。或如《勝鬘經》另為「五住地」煩惱：見一處（見惑)、欲愛、色愛、有愛（思惑)、無明（無明惑)等五種住地惑,乃一切煩惱之所依與能生。眾生由此三惑(四流/五住地)之所覆蔽,而妄作種種善惡業,致令流轉(漂泊)於三界六道,生死復生死,頭出又頭沒,若以依(聖道)自覺之自力而伏斷,其次第是先「伏」(壓制,如阿羅漢、地前菩薩）,再「斷」(根除,如辟支佛、菩薩、佛）,「見思」惑斷盡,脫離六道,破盡「無明」則得三不退（位、行、念）乃至圓滿佛果。這需三大無量劫的精進修福增慧,乃可成辦[26]。

反之,念佛人由信靠佛本願力之攝受,能閉其因「惡趣自然閉」,截其果「橫截五惡趣」,斷除三界惡趣之惑(流)業苦。一念歸命,以佛願力而斷惑令入淨土。《無量壽經》：

> 如來興世,難值難見；諸佛經道,難得難聞；菩薩勝法,諸波羅蜜,得聞亦難；遇善知識,聞法能行,此亦為難。
>
> 若聞斯經,信樂受持,難中之難,無過此難。是故我法,如是作,如是說,如是教。應當信順,如法修行。

《易行品》:

> 行諸難行,久乃可得,或墮聲聞、辟支佛地。......若人一心稱其名號,即得不退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阿彌陀佛本願如是：若人念我稱名自歸,即入必定。
>
> 人能念是佛,無量力功德,即時入必定。

或云：依難行道,有「諸、久、墮」之難；依易行道,則有「一、速、必」之安[27]；前者依自力進修諸行(萬法),依次斷三惑而證菩提,甚難且久多退緣；後者憑佛力專修一法(念佛),橫超斷四流而得往生,既易且速必成佛；兩者相較,自知抉擇。《論註》:

> 難行道者：謂於五濁之世,於無佛時,求阿毗跋致為難。此難乃有多途,......。易行道者：謂但以信佛因緣,願生淨土,乘佛願力,便得往生彼清淨土；佛力住持,即入大乘正定之聚。
>
> 凡夫眾生,身口意三業以造罪,輪轉三界,無有窮已。是故諸佛菩薩莊嚴身口意三業,用治眾生虛誑三業也。......如上種種身(口意)業繫縛皆得解脫,入如來家,畢竟得平等身(口意)業。

此於難行多途,略舉五種[28],呼應且補充了《易行品》難行道「求阿毗跋致」之內外障緣,這五難令「唯自力,無他力持」的聖道行者,舉步維艱,進一退二,甚至於佛法起疑生謗而下

---

[26] 詳見 吳思飛<佛學概要十四講表.述記>別教菩薩行位。

[27] 慧淨法師<《易行品》概說>

[28] 象山慶<《往生論註》之五難

墮；阿彌陀佛深知(三業造罪)凡夫於(五濁、無佛)娑婆修行之障難,別開「信佛乘佛力,得生彼淨土」的易行道,令眾生念佛入正定,借諸佛菩薩清淨三業之熏化,不勞自力「勤修三學,漸斷三惑」,即可解脫虛誑三業之繫縛而入如來家,所謂「不斷煩惱,得涅槃分」之橫超速證,這一切是佛願不可思議的功德所致。《**安樂集**》:

> 一切眾生,莫不厭苦求樂,畏縛求解,皆欲早證無上菩提者,先須發菩提心為首。此心難識、難起,縱令發得此心,依經終須修十種行:謂信、進、念、戒、定、慧、捨、護法、發願、迴向,進詣菩提。然修道之身,相續不絕,逕一萬劫始證不退位。
>
> 難行者,如《俱舍論》說云:「於三大阿僧祇劫,一一劫中皆具福智資糧,六波羅蜜一切諸行,一一行業皆有百萬難行之道,始充一位,是難行道也。」

此文說明了一般罪苦「凡夫」若依通途佛教的修行,發心與實踐,必極難極久,因為「信想輕毛,未出火宅」**,於大乘(真如實相,第一義空)**「曾未措心」**,於小乘(見諦修道,斷五下、除五上)**「未有其分」; **乃至基本的**「五戒十善」**所招的人天果報,也**「得者甚希」**,倒是於「起惡造罪」的行為,如暴風疾雨的快而猛,終被業力驅迫而下墮三惡道:**

> 是以諸佛大慈,勸歸淨土。縱使一形造惡,但能繫意專精,常能念佛,一切諸障自然消除,定得往生。
>
> 若能明信佛經,願生淨土,隨壽長短,一形即至,位階不退,與此修道一萬劫齊功。

聖(諸行)、淨 (念佛)二門於「斷四流,出三界」的難易、久速、漸頓、豎橫......種種差別,於上引經論所說,極為明了,學人應可聽從(曇鸞+道綽+善導)祖師之勸請:「當生信心,勿自局分」,「何不思量,都無去心」?

> 歸去來,魔鄉不可停!曠劫來流轉,六道盡皆經;到處無餘樂,唯聞愁歎聲。畢此生平後,入彼涅槃城。[29]

元.中峰國師:

> 蓮池無日不花開,四色祥光映寶台;金臂遙伸垂念切,眾生何事不思來!

印光大師:

> 一代時教,皆仗自力以出生死。淨土法門,未斷惑者,仗佛慈力,即可帶業往生。已斷惑者,仗佛慈力,遂得速登上地。

如此才是回應《觀經疏》「橫超斷四流,願入彌陀界」的呼喚。《**楷定記**》亦云:

> 斯乃歸佛之真心,決定成就,乘佛願力為強緣故,難厭之生死,一念頓斷;難欣 之佛法,傾心便入。

這是說,眾生因「四流之惑」漂沒苦海而難厭難欣,是「機(自力)」不能;而今由「本願之信」欲生淨土而**橫超頓斷,乃「法(他力)」所能;易行頓教之「信心」才發,便入佛界也。如上所述之「厭有為、欣無為」之真心徹到,就具足了「至誠、深信」的金剛之志,又以此心,迴向發願,往生安樂國,成佛度眾生—近願淨土(先自),遠期佛果(後他) --就是淨土門的無上**

---

[29] 象山慶<歸去來.讚的深意>

(菩提)心。是故,日.鎮西派雖以厭欣心與菩提心同列「總」安心,然前者於娑婆先起,後者生淨土乃發；文前之「各發無上心」通於聖道門,須有個人(宿)因(今)緣,乃能自發；若就淨土門,亦可但「發心」於娑婆,其而「行成」於極樂；《觀經疏》云：

唯發一念厭苦,樂生諸佛境界,速滿菩薩大悲願行,還入生死,普度眾生,故名發菩提心也。

有《楷定記》序云：

初發心凡夫菩薩者,要須常不離佛,忍力成就,方堪處三界內,於惡世中救苦眾生,為此,菩薩願云,「先證無生忍,然後度眾生」,……凡夫無力,唯得專念阿彌陀佛,便成三昧,以業成故,臨終斂念得生,決定不疑,見阿彌陀佛,證無生法忍已,還來三界,乘無生忍船,救苦眾生,廣施佛事,任意自在。

文中說,此濁惡世界,多有種種「煩惱」情境,而凡夫全缺(無生)忍力,總是心隨境轉,被五欲(色聲香味觸)所縛,而墮於三途,經無量劫之後,雖得人身而貧賤愚頑,不遇善知識,或遇而不信,復墮地獄,……就這樣反覆的輪迴,至於今日--這就是「(機)難厭, (法)難欣」的原因；為此,須有「機」的自覺與「法」的抉擇,先往淨土,親近諸佛(其土眾生,常以清旦,各以衣裓,盛眾妙華,供養他方十萬億佛),得無生忍(智慧)及神通力(方便),乃至成佛,才談得上廣度眾生。蕅益師<淨土或問>：

力用未充,未及如來出世,普利眾生,所以暫依淨土,親近彌陀,直至成佛。

或云,若就「能化、諸行」之上機,則發菩提心為(大乘)本意；若以「難化、極惡」之下機,但發三心為(淨土)別益。就愚惡凡夫而言,自力之漸修難成,他力之橫超易至,故應順佛本願而發金剛志,乘佛大力而斷四流惑,信願所牽,一念歸命(而念佛),即入彌陀(涅槃)界,昔之難厭(生死)今永斷,昔之難欣(佛法)今速得。

總結「菩提心」在淨土門的詮釋：1.與厭欣心放在「總安心」,做為前提；2.理解為願「往生,作佛,度眾同生淨土」之心；3.以雙相「迴向」為圓滿--往(上求/多集諸佛功德)、還(下化/本願自在所化)。[30]

聖道菩提心,穢土發願,自力修行,往來人天證果,隨緣攝化眾生--難

淨土菩提心,穢土發心,緣佛願力,往生淨土成佛,迴入娑婆度眾--易

後發先至[31]：淨土門之菩提心,1.往生之後自然發起；2.比聖道門推遲發心,佛力住持而先成佛。

---

[30]象山慶<淨土門之發菩提心>--<三輩+胎邊-《安樂淨土義》>

[31]靜觀敵之優劣再行動,乃能制敵機先。《荀子.議兵》：「觀敵之變動,後之發,先之至。」喻後來者之成就,超越前人。《淮南子.繆稱》：「故聖人不為物先,而常制之其類,若積薪樵,後者在上。」清.李漁《風箏誤》第三齣：「衾裯同抱甘誰讓,寵盛處,後來居上。」"獨孤九劍"無既定招數,既可瀟灑優雅,即便笨拙醜怪,也威力奇大,其關鍵在劍意而非招式。核心要旨,在於料敵機先,對方招式的破綻,而後發先至,乘虛而入,一招制敵。

/ 願作佛(先至)--上求佛法(自利) \

眾生(因地心) 佛(果地覺)

\ 願度眾(後發)--下化眾生(利他) /

厭有為(苦/穢)-下化 \ 橫超斷四流

度有情(乘無生法船,度苦惑眾生)

欣無為(樂/淨)-上求 / 願入彌陀界

有此難思易行之妙益故,就要知恩感恩而「皈依(合掌)禮」,《易行品》:

無量光明慧,身如真金山;我今身口意,合掌/稽首禮。......若人命終時,得生彼國者,即具無量德,是故我歸命。

《往生論註》云:

歸命即是禮拜,然禮拜但是恭敬,不必歸命;......若以此推,歸命為重。

此云,歸命是意業(廣),禮拜是身業(狹),前者可含攝後者;或云,歸命為意業之禮拜,禮拜為身業之歸命,三業一體。《易行品》與《觀經疏》皆是「歸、禮」兼至而殷重也[32]。《大日經》卷七<增益守護清淨行品>九方便:

歸命十方正等覺,三世一切具三身,歸命一切大乘法,歸命不退菩提眾,......以身口意清淨業,殷勤無量恭敬禮。

《大日經疏》12 釋云:**重言「歸命、頂禮」者,恭敬深至之故。**

此句結前「發(心)願」起後「歸三寶」(承上啟下)。

3.世尊我一心,歸命盡十方,法性真如海,報化等諸佛;一一菩薩身,眷屬等無量,莊嚴及變化,十地三賢海,時劫滿未滿,智行圓未圓,正使盡未盡,習氣亡未亡,功用無功用,證智未證智,妙覺及等覺,正受金剛心,相應一念後,果德涅槃者。

案,鸞祖於《往生論》之歸敬偈()之前,先引龍樹菩薩《十住毗婆沙》之「菩薩求阿毗跋致,有難/易二行道」**詳作說明,並讚嘆世親菩薩之《無量壽經優婆提舍》**「蓋上衍之極致、不退之風航者也」。

導師亦於其<歸敬偈>之前,先勸大眾發大心、起淨願;兩位祖師前後相承,其用心皆同,如《講錄》所說,以「化他、念佛、安心」為先、為急也。

「一心歸命」,最早出現在《往生論》,是世親菩薩融合了淨土三經的精要,所提煉的淨土宗密意「世尊我一心,歸命盡十方,無礙光如來,願生安樂國」**,鸞祖<贊阿彌陀佛偈>亦云:**

---

[32] 《往生禮讚》之皈依文:歸佛得菩提,道心恒不退;歸法薩婆若,得大總持門;歸僧息諍論,同入和合海;願共諸眾生,迴願往生,無量壽國!

「南無不可思議光,一心歸命稽首禮。」**又《論註》云**：

> 夫菩薩歸佛,如孝子之歸父母、忠臣之歸君后。動靜非己,出沒必由；知恩報德,理宜先啟。又,所願不輕,若如來不加威神,將何以達？乞加神力,所以仰告。「我一心」者,天親菩薩自督之詞。言念無礙光如來,願生安樂,心心相續,無他想間雜。

此說有三層義：

1.知恩報德,理宜先啟：**報本返始的孺慕之情,菩薩依佛說之法而修行,如飲佛之法乳,乃慧命之由來(根源),有此自覺,故身口意之一切作為**(動靜、出沒[33])**皆先稟告請示,歸依佛之教命,不敢自專**。《**法事贊**》：「不由釋迦佛開悟,彌陀名願何時聞？」《**華嚴**》**偈**：「如來無數劫,勤苦為眾生,云何諸世間,不報大師恩。」**《大乘起信論疏筆削記》**：

> 佛留教法,意在傳弘,展轉度人,令至大果。若不傳演,逆佛本懷,是謂辜恩。苟　能顯發妙門,光昭大教,眾生獲益,不絕大猷,斯則順合佛心,雅稱宗祖,名為報恩也。故《智論》云：「假使頂戴經塵劫,身為床座遍三千,若不傳法利眾生,畢竟無能報恩者。」若有傳持正法藏,宣揚教理度群生,修習一念契真如,此是真報如來者。

2.乞加神力,所以仰告：啟白之後,**自知「所願」甚重,非己力所能及,故乞請佛力之加持,歸功(施勞)於佛,而不敢有絲毫「伐善」之想**。《觀經疏》:「自信教人信,難中轉更難。」《論註.翼解》:

> 論主為心,自度度他,普臻彼岸。然濁世強梁,難可轉化,今制論而自他運度者,……如是大事,豈一期成故,……若無佛加,奚滿所願,故請冥資,助增智慧,使理不謬。又若無加,恐其魔嬈,有成難事,假以威力,防外緣障。

3.念佛願生,相續無間：**此乃歸命仰告的意向與行持,就是一心無雜的願生安樂,請佛加備**。

上述之「**報恩、乞加**」,**乃菩薩歸佛之通例,《思益梵天所問經》**：

> 若有眾生能見佛身,皆是如來威神之力。......若佛不加威神,眾生無有能見佛身,亦無能問。
>
> **【簡註】**譬如虛空,正體無形,而能妙含萬有。苟非日月威光顯發,一切眾生不能得見虛空德相。能見之者,皆日月威神之力也。此亦如是,《華嚴》云：「我當為轉法輪,令得開悟。」此中所加有三：一曰身加,如放光顯發等；二曰口加,如開示悟入等；三曰意加,陰發神識,善解問難等。

---

[33]《論註》:「凡是生彼淨土,及彼菩薩人天所起諸行,皆緣阿彌陀如來本願力故。」《禮記.曲禮》:「為人子者,出必告,反必面；所遊必有常,所習必有業。」《**弟子規**》：「出必告,返必面；居有常,業無變。事雖小,勿擅為。」**動靜、出沒**,《論註.服宗記》：大行大信、往相還相。《論註.翼解》出假利生曰動,自行入寂曰靜,出沒亦然；稱禮曰動,憶念曰靜；還相回向是出,往相回向是沒。是非己作,由佛願力,故曰「非己」。……由佛發遣,無往不利。

《論註.服宗記》：**一心於教主世尊,無二,無疑之信心,真實誠滿、極成用重、審驗宣忠；云「願生」,自勉亦獎他,其心願樂而興起,念念相續。此「一心」,乃「安心」之極要,「五念」之根基,在淨土門,「一心歸命」是念佛人全部的生命與信仰的稟白與託付,充滿了感恩與仰望；也是彌陀大悲的永恆呼喚、無礙光明的平等攝取；念佛人回應彌陀本願,請佛攝受憑佛安排。龍樹菩薩《易行品》**：

阿彌陀佛本願如是：「若人念我,稱名自歸,即入必定,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」

日.**顯意上人《竹林鈔》**：

一心歸命者,行住坐臥,身口意業,或寤或寐,皆乘於「阿彌陀佛者,則是其行」之願力船,淨土「無生之彼岸」無不到。

歸命之義中自具三心。三心之要者,一心也,其故者：三心只是信佛之心也。

十方一切之三寶,皆彌陀之功德也。念彌陀功德之外更無異三寶,故云一心也。

淨土一門者,以「歸命」之一心為正因,「阿彌陀佛」之願力為強緣故。

把世俗(虛假無常、煩惱污穢**)的生命,轉託、歸順於阿彌陀佛(清淨莊嚴、永恒自在)的攝受**(捨十方眾生生死無常之命,歸無量壽覺涅槃常住之本家),**其中有佛的招喚,也有我們的回應。就是「迴轉娑婆,願生極樂」,其中有厭穢欣淨的安心,及捨自歸佛的(他力)三心。能順從彌陀的大願,而無疑慮,就是歸命(因地順從名號的功德,果地順從淨土的莊嚴)。一句「南無阿彌陀佛」,能歸與所歸融為一體,**[34]**慈雲懺主<發願文>**：

一心歸命,極樂世界阿彌陀佛,願以淨光照我,慈誓攝我；我今正念,稱如來名,　為菩薩道,求生淨土。

上引諸文,呼應善導大師【「南無」者：即是「歸命」,亦是「發願迴向」**】：乘佛願力,稱名入報；以他力三心而歸一心,以「歸己命於佛壽、歸順佛之教命、還歸生命之本源」為至誠的歸命**[35]。

歸命的對象,前二句是佛(三身),次四句菩薩(三賢十聖),後十句乃佛與菩薩並提。「盡十方」,如《起信論》云：虛空無邊,故世界-眾生-心行差別亦無邊,而諸佛大悲,普緣苦者,故廣設無邊之淨土與穢土,度化遍十方。前云「願入彌陀界」,此云「歸命盡十方」,就淨土門,乃簡通歸別、攝體歸用,「彌陀界」之量「遍十方」,一切三寶盡彌陀,所謂「十方諸剎土,……所有法報佛,化身及變化,皆從無量壽,極樂界中出。」反之,十方三世一切佛,同歸彌陀正覺海；是故,「歸命盡十方」等於「願入彌陀(無量)界」,故雖專注於一佛一法一淨土,等同(含攝)一切佛法界也。

法性真如海,報化等諸佛；

法、報、化三身佛,經論所說之名數,以「法身」為主,從真而垂「報」,度眾而「應

---

[34] 象山慶<善導「六字釋」今詮>

[35] 象山慶<慈雲懺主【淨土文】今詮>

化」。佛的「體、相、用」三種顯現,**法身**(真理本體,遍一切處)、**報身**(功德所顯,居於淨土)、**化身**(應機示現,度化眾生),不一不異,從法身生報身,報身現化身。

《法華文句》以毗盧遮那佛(Vairocana)法身佛,盧舍那佛(Rocana)報身佛,釋迦牟尼佛(Sakyamuni)應身佛。法身遍一切處,性相常然,真如平等,身土無礙。報身分自報身與他報身:自報身即是諸惑淨盡,眾德悉圓,向內能以智慧之光遍照法界之身,而他報身則是對外以身光照應一切眾生。應化身不住生死、不住涅槃,而隨機普現,說法利生之身。《法華疏》以二量分三身[36]云:

> **法身(無色無形、無現無著、不可見、無言說、無住處、無生滅):非量非無量;**[37]
> **報身(備修萬行,能感報佛之果,以果酬因):金剛(等覺位)前有量,金剛後無量;**
> **應身(從報起用,能趣萬機),隨緣則有量,應用不斷則無量。**

《金光明經》卷 1 云:

> 如來身有化身、應身、法身三種之分別。化身者,如來昔在修行地中,為一切眾生修種種法,至自修行滿,而得自在。自在力故,隨眾生心(行,界),了別多種,不待時,不過時,處所(時,行,說法)相應,現種種身……。應身者,是諸佛如來為諸菩薩得通達故,說於真諦,為使解生死涅槃一味故,為怖畏身見眾生歡喜故,為無邊佛法而作本故,如來相應如如智願力故,是身得現具足三十二相,八十種好,項背圓光,是名應身。法身者,為欲滅除一切諸煩惱等障,為欲具足一切諸善法故,唯有如如及如如智,是名法身。

此處「應」身,即是後譯之「報」身。在佛教史上,由現實人間有漏身的釋迦牟尼佛,變成十方三世無漏身的一切諸佛,佛身由「生、法」二身到《華嚴經》的十身,從龍樹至無著,逐漸歸納為三身而流傳[38]。在中國,天臺宗「三身」說:法身(毘盧遮那)、報身(盧舍那)、應身(釋迦文),三佛不單取,也不並列,非一、非三;華嚴宗說,毘盧遮那為「十身佛」、「法界身」,含攝了「器、眾生、智正覺」三世間及三身佛;禪宗以自性釋三身:(1)清淨法身佛,

---

36 象山慶<有量無量無差別,往生西方皆無量>

37《攝大乘論》:「法身由幾佛法之所攝持?略由六種:1.由清淨,謂轉阿賴耶識得法身故。2.由異熟,謂轉色根得異熟智故。3.由安住,謂轉欲行等住得無量智住故。4.由自在,謂轉種種攝受業自在,得一切世界無礙神通智自在故。5.由言說,謂轉一切見聞覺知言說戲論,得令一切有情心喜辯說智自在故。6.由拔濟,謂轉拔濟一切災橫過失,得拔濟一切有情一切災橫過失智故。應知法身由此所說六種佛法之所攝持。……諸佛法身與如是等功德相應,復與所餘自性、因、果、業、相應、轉功德相應,是故應知諸佛法身無上功德。此中有二頌:尊成實勝義;一切地皆出;至諸眾生上;解脫諸有情;無盡無等德相應;現世間及眾會可見,非見人天等。」

頌說 15 種佛德而「歸(命)禮(拜)」,如:「無功用,無著,無礙,常寂定,於一切問難能解釋,歸禮。」「晝夜常六返,觀一切世間,與大悲相應,利樂意,歸禮。」「由三身至得,具相大菩提,一切處他疑皆能斷,歸禮。」

釋印順《講記》:**「法身由幾」種「佛法之所攝持」呢?攝是總攝,持是任持;換句話說,由幾種佛法的總聚而成為法身?從法身的體用無礙自覺覺他上,「略由六種」佛法的攝持,顯示法身種種的大能:**

38 釋善音<佛陀的三身觀>

吾人自性本淨,能生諸法。(2)圓滿報身佛,自性之光能除一切情慾。(3)自性化身佛,此心向惡入地獄, 向善生智慧, 慈悲為菩薩,毒害為龍蛇。 ......聖道諸師所說,各有差別[39]。

淨土門從阿彌陀佛的法性、果地之示現而說,鸞祖云:「彼淨土是阿彌陀如來清淨本願無生之生、非如三有虛妄生也。」以「阿彌陀佛清淨本願」為前提,超出中觀的「法身、生身」二身說,及唯識的「法、報、化」三身說,揭示其獨特的二種法身說—法性、方便。[40]《淨土論註》「淨入願心」章:

> 何故示現廣略相入?諸佛菩薩有二種法身:一者「法性」法身,二者「方便」法身。由法性法身生方便法身,由方便法身出法性法身,此二法身,異而不可分,一而不可同,是故廣略相入,統以「法」名;菩薩若不知廣略相入,則不能自利利他。

法性與方便二種法身,是圓形的循環, 不同於傳統的法→報→應之垂直向下。《論註》說,一切都是彌陀他力的本願之生,皆是「法身」,雖依世親《淨土論》真如(法界)之等流,又以「中觀」闡釋之:

> 真實智慧者,實相智慧也,實相無相故真智無知也。無為法身者,法性身也,法性寂滅故法身無相也。無相故能無不相,是故「相好莊嚴」即法身也;無知故能無不知,是故「一切種智」即真實智慧也。.......智慧非作非非作也,......法身非色非非色也。......百非之所不喻。

依中觀的二諦,「真實智慧」超越有知、無知,是佛「無知故無不知」的真實知。「無為法身」不執著有相、無相、是佛「無相故能無不相」的莊嚴相。淨土是彌陀願力所起,不是人間(相對)概念所能解。在生滅變化的現象背後,尋求真如不變的實體—法性, ,從般若空轉向真常有(相好莊嚴、一切種智),從認識論轉向本體論,融通了龍樹「中觀」及世親「唯識」而詮釋為「彼無量壽佛國土莊嚴,第一義諦妙境界相」;並以空有不二的辯證法,說明了絕對的「佛界」,超乎人類認知的極限(言語道斷,心行處滅),只能以「不可思議」表達其對「佛智、本願」的信順與讚歎。又云:

> 何謂不如實修行與名義不相應?謂不知如來是實相身、是為物身。

「如來」同於一切法,具空、有二義,即「實相身、為物身」二義,以此種如實知見,將世親的止觀相應,攝集於如來「名號」,而追求「名義相應」的信心,並揉合個人的宗教體驗,說明這種信心的究極是「淳心→決定心→相續心」。阿彌陀佛之「實相身」乃圓滿證悟的法性,具足無量功德,「為物身」是利益眾生而化現之名號與光明,能被眾生稱念與領受。

---

[39] 林益丞<毘盧遮那佛的「十身說法」>又. 1960 年代採集、收錄在臺灣音樂館的流行之佛曲:「清淨法身毗盧遮那佛,圓滿報身盧舍那佛,千百化身釋迦牟尼佛,當來下生彌勒尊佛,極樂世界阿彌陀佛,十方三世一切諸佛.毗盧遮那佛 遍地周沙界 一切國土中 恆轉無上輪。」由花鼓、木魚及念佛聲組成,是早年佛教徒常用來修行、迴向的經典唱頌,反映了當時寺院的唱念法門。

[40] 陳敏齡<曇鸞的淨土思想—兼論北魏金石碑銘所見的淨土>

《服宗記》：

「二種法身」者,此亦通、別。若約通者,《瓔珞經》云:「一、果極菩提,二、應化法身。......如影隨形,以果身常故,應身亦常。」又云:「從初地至佛地,各有二種法身,於第一義諦法流水中,從實性生智故,......能現應無量法身,所謂一切世界國土身、一切眾生身、一切佛身、一切菩薩身,皆悉現不可思議身,國土亦然。」......法性法身者,即智之理,全報之法也;方便法身者,即理之智,全法之報。此二法身,主伴同得,其有分相,皆是果後示現,不同彼通途「分、滿」有異也。彼則從因向果,此乃從果向因,......二身者,即報中之差別也,試約十義:1.廣略,2.入出,3.真俗,4.修性,5.理智,6.悲智,7.相無相,8.光壽,9.二利,10.止觀。

廣略者,法性法身為略,方便法身為廣,由略生廣,由廣出略,異而不異,一而不一,不可得而名焉,如是入不二法門,強名為一法句。

《翼解》:

若約佛,則法身即三身之中第一,應化即後二身,故《安樂集》云:「法身如日,報化如光」是也。......身不動搖即法身如日也,遍至十方即應化身光也。

龍猛說二種佛,一法性生身佛,二隨眾生現身佛。......即以本跡為二法身,由法性法身,出方便法身,即以本垂跡。由方便法身,出法性法身,即以跡顯本。

法性法身,攝法身智身;方便法身,該應身化身。梁《攝論》云:如如(法身)及如如智(報身)名為法身。此二法身,佛地極滿,菩薩分滿。

以法性故入一法句,以方便故出二十九。欲之言一,則體用歷然。欲之言異,則法體融通。離一異,有無等過,非是以廣略相入,自適無爽。

南北朝諸學派至道綽大師之世,關於阿彌陀佛「身土」的觀點可歸納三種[41]:

1.**報身報土:彌陀報佛,極樂報土,凡夫不得生;十念往生乃別時意(攝論派)**。

2.**化身化土:彌陀淨土是「事」淨「粗」國、凡聖同居;凡夫雖可往,所生是化土,所見是化佛(淨影慧遠、天臺智者、三論吉藏)**。

3.**報化相通:初地以上生報土,凡夫及二乘生於化土(迦才)**。

三說雖不相同,**卻不許凡夫生報土,阻礙了淨土教的傳佈與發展。綽師《安樂集》第一大門[略明三身三土義]云,法藏比丘久已願行圓滿,故現今之「彌陀是報佛,極樂是報土」,並做了一系列論證:**

阿彌陀如來、蓮華開敷星王如來、龍主王如來、寶德如來等諸如來,清淨佛剎現得道者、當得道者,如是一切,皆是報身佛也。

由如今日踊步健如來、魔恐怖如來,如是等一切如來,穢濁世中,如現成佛者、當成佛者,從兜率下,乃至住持一切正法、一切像法、一切末法,如是化事,皆是化身佛也。

如來真法身者,無色、無形、無現、無著,不可見、無言說、無住處、無生無滅,

---

41 釋修優<道綽《安樂集》的念佛法門>

是名真法身義也。

此說三身,可配合通途佛法而整理如下:

法身(**真理本體**):**本覺-常寂光**。**眾生之心體(佛性如來藏),本離妄念而空寂無相,無處不遍,法界一相,即是如來之平等法身**。

報身(**酬因感果**):**自覺-實報莊嚴**(清淨佛剎)-**相好圓滿**, **以大智**(**無分別智**)、**大定**(**無作意定**)、**大悲**(**拔眾生苦**)**為其體**,**具無量色相,及十力**、**四無畏等**。**諸佛之淨土及菩薩聽受大乘法,或為他說法而受法樂,皆以佛之報身為其因所成**。

應化身(**遊戲度眾**):**覺他-凡聖同居**。《論註》:「以大慈悲觀察一切苦惱眾生,示應化身,迴入生死園煩惱林中,遊戲神通,至教化地。」**於十方國土**(穢濁世中)**隨類現,以四攝法度化有緣眾生身**(住持一切化事)。

《安樂集》又云「汎明佛土,對機感不同,有其三種差別」:

1.從真垂報,名為報土。猶如日光照四天下,法身如日,報化如光。

2.無而忽有,名之為化。即如《四分律》:「錠光如來,化提婆城與拔提城相近,共為親婚往來。後時忽然化火燒卻,令諸眾生,睹此無常,莫不生厭,歸向佛道也。」是故《經》云:「或現劫火燒,天地皆洞然;眾生有常想,照令知無常。或為濟貧乏,現立無盡藏;隨緣廣開導,令發菩提心。」

3.隱穢顯淨,如《維摩經》:「佛以足指按地,三千剎土莫不嚴淨。」

結云:「阿彌陀佛亦具三身,極樂出現者,即是報身。今言有父母者,是穢土中示現化身父母也。」**更論證了三根同生報土,但上根者生「性」土,中下凡夫生「相」土**。《**安樂集**》**卷上又較量了「極樂,兜率」之勝劣,令眾生取擇**。**又為了擴大阿彌陀佛之攝受力,云**「今此無量壽國,是其報淨土,由佛願故,乃該通上下,致令凡夫之善,並得往生。」**強化了「彌陀本願力」的憑藉,令上下根機之善人皆得往生**。

善導師《觀經疏》所歸命的乃十方「法報化」三身佛,而特出一句「法性(周遍)真如(不變)海」,此乃三身之根本(理體),法性(真如)平等,無相無住而遍一切處,不能說有身有土,或就其「體」寂「用」照而名曰「常寂光」,所謂「恆沙功德,寂用湛然」,真如理體,離有為之諸相(寂),而生世間出世間之善法(用),即體為用,常住不滅。《菩薩處胎經》云:「法性如大海,不說有是非。凡夫賢聖人,平等無高下。唯在心垢滅,取證如反掌。」**此乃喻如大海之「一味」無差別**。**由此法性而有報身(相)與化身(用),故云**「三佛菩提尊」;酬報其因地修行之功德(從真垂報)為「報身」,顯現 32 相 80 好,名為「實報莊嚴」。從法報所變,能應眾生之緣,為應化身;或云能現本佛,一期應物為「應」身;所現(六通、六道)分身,忽有忽無為「化」身。如是三身,乃阿彌陀佛從「如」(實相法身)來生,示現「報應化」種種身,以救度一切根機之眾生。

附論：善導師傳承鸞綽二祖而確定彌陀佛土「是報非化」、且「凡夫入報」[42]；所據乃《大乘同性經》之「淨土得道為報身」說,故凡聖善惡,同生報土。佛的**法身**（真如實相）、**報身**（功德所感）與**化身**（應化眾生）。眾生念佛,歸依的名號具足三身佛之功德與體性,即得往生極樂。

問曰：彌陀淨國,為當是報是化也？答曰：是報非化。云何得知？如《大乘同性經》說「西方安樂阿彌陀佛,是報佛報土」。

報者,因行不虛,定招來果,以果應因,故名為報。又,三大僧祇所修萬行,必定應得菩提,今既道成,即是應身；斯乃過.現諸佛,辨立三身,除斯以外,更無別體。

淨土宗修行的核心——三心（信、願、行）,也就是「真信、深心、迴向發願心」這三種心,這是往生西方極樂世界的正因,也是彌陀本願的體現。善導強調阿彌陀佛淨土是報土,而眾生只有依持「阿彌陀佛的願力」才能得以往生,其目的就是為了適應末法時代眾生的根機與需要。末法五濁、九品皆凡的「眾生」觀、稱名念佛的「修持」論是緊密相關的。淨土的根本義,「體」,一切法性依止法性土；「相」,一切現象(因果究竟)依止報土；「用」,一切作用依止(千變萬化)化土；雖說三土差別,各有特性、存在--不一；但是一心所現--不異。[43]

或云：**廣說三寶功德,而總攝曰「無量壽」,如前文引《天台疏》云**：「舉正報以收依報,述化主以包徒眾,觀雖十六,言佛便周。」**法藏比丘乘「一如」性,而發弘願,代眾生修萬法而成佛,**「我若成正覺,立名無量壽,眾生聞此號,俱來我剎中； 如佛金色身,妙相悉圓滿,亦以大慈悲,利益諸群品。」**此中有佛(無量壽)有法(聞名往生)有僧(念佛眾生),三寶具足且機法一體,總而言之**「法性真如海」,其中有上文「報化(二佛身)等諸佛」及下文「十地三賢(菩薩僧)海」。[44]

——菩薩身,眷屬等無量,莊嚴及變化,十地三賢海,

其次歸命者,或云「法界無量數」之上首菩薩及其眷屬,或云一切「學佛大悲心」之念佛人,皆得往生**而為「安樂國中之天人、聲聞、菩薩」**,皆是阿彌陀佛之眷屬。聞法受益(自利)、助佛度眾(利他),故名「眷屬」。莊嚴及變化,就「依報」是常住顯示、隨時變現,就「正報」是相好具足、隨類化現。這些菩薩,資糧/加行(十地.十行.十回向)為「賢」、見道/修道(十地)稱「聖」,共四十位階；**是菩薩行依序轉進的過程；「三賢」乃相似見(覺),**覺知見惑、思惑而斷之,捨離粗分別的執著之相,得類似之覺悟,為始覺之初；然餘無明,

---

[42] 謝路軍<**略論善導往生淨土的境界-報土論**>

[43] 宏如<佛教各宗對淨土分類的看法>

[44] 《攝大乘論》：頌說 15 種佛德而「歸(命)禮(拜)」,參閱 釋印順《講記》。

細惑未斷,未得真覺。初地以上隨證悟之逐地轉升而於斷無明,證真覺。三賢十聖,前攝「十信」、後入「等覺」,總括一切菩薩,乃至人天、二乘之「學佛大悲心」念佛往生者,通於過去.現在.未來,其數無量無邊,皆入於阿彌陀佛本願攝受中,如「海」之平等一味。稱之為「身」,是說諸佛各具三種「世間」身,互為主伴,而相融無盡;亦相應於彌陀四十八願之分類:

正覺--攝法身願:諸佛互融,唯一法身—一多相即

眾生--攝眾生願:諸佛性具,九界眾生—一九互具

國土--攝淨土願:諸佛相用,十界依報—依正不二

此三種身,「廣」為二十九種莊嚴,「略」入一清淨句,皆是「真實智慧、無為法身」,亦即阿彌陀(無量)佛之光、壽,也可說「十地三賢海」同歸「法性真如海」,海海一味而無生;佛智「稱性」,證顯為身;眾生「迷情」,妄見苦機;若論其實,迷悟染淨,諸行萬法,攝在「阿彌陀」三字;十方三世,法界有情,莫非「無量壽」依正;此乃諸佛平等不思議之境界,眾生但可仰信而薰習,自然受益,若於其中妄生意見,則淨穢宛在,苦樂紛然,不免於自作多情、自尋煩惱也。《觀經疏》勸令凡夫歸命彌陀界,於六凡三乘 (九法界)中揀取「信受念佛」者,同為彌陀之眷屬、淨土之聖眾。

時劫滿未滿,智行圓未圓,正使盡未盡,習氣亡未亡,功用無功用,證智未證智,

此段先就佛與僧(菩薩)的修證位階做對比,而一概(咸)歸命。依通途之修行次第與進程,「時劫」是三大阿僧祇劫,十地為滿,之前未滿,佛乃極(究竟)滿;「智行」是六度之進修(般若為智、前五乃行),等覺為圓,之前未圓,佛乃全圓。

「正使、習氣」是就「三惑」[45]之內容與斷除(盡、亡)而說,

見思:**三界內惑,一念無明的「煩惱障」又名「枝末無明」,即上述之四流,障蔽「無生空寂」之理,招「分段生死」之苦。二乘人斷除個人之見(認知)思(執著)而證羅漢果。**

塵沙:菩薩斷自我之見思惑之後,於一切眾生(界內界外)煩惱多如塵沙之生起因緣,不能盡知,**乃無始無明的「所知障」,乃菩薩「利他」之障;或云,迷「中道」之理為無明,迷「諸事」之相為塵沙--無知之事多如微塵恆沙,故名。為斷此惑,除須變遍盡知佛教八萬四千法門,亦須善學利用一切世間俗法,如是乃能明觀眾機而應病與藥。機品差別,煩惱無盡,因緣不同,藥方無數,皆如塵如沙。《勝鬘經》**所謂「過恆沙等上煩惱」,《楞伽經》說為「無始妄執習氣」。

無明:**自心無所明了,其惑微細,名「根本無明」,令受界外之變異生死;破塵沙已,方**

---

[45] **一般但說「見思.無明」二種惑,天臺宗別立「塵沙」惑,《宗鏡錄》卷** 76:「此二乘人,......於無學位雖見修惑盡,所有無知,皆是無明之餘習,亦名無明住地,亦名所知之障,亦名塵沙無知。」**《六妙法門》卷** 1 :「菩薩大士,破塵沙無明障盡故。」

破無明,有四十二品；謂圓教十信後心,破一品無明,證一分法性；次十住、十行、十迴向、十地,至等覺後,再破最後一品生相無明盡,圓證妙覺無上佛果,如中秋月,普照大地,光無不遍。

三智三惑整理如表

智	乘	惑	障	不得		三觀		
一切智	二乘	見思	煩惱(我執)	(生死)涅槃	自覺	從假入空	覺察	
道種智	菩薩	塵沙	所知(法執)	(成佛)菩提	覺他	從空入假	覺悟	
一切種智	佛	無明			行滿	空有不二	中道	

煩惱障：內-事--昏煩之法,惱亂心神,不能顯發妙明真性：六根本惑,見/思十使

所知障：外-理(三昧,解脫)--執所證之法,障蔽智慧之性[46]。

習氣：二乘人雖斷盡了正使 (粗重)「煩惱」,但仍有習慣性的微細「不染污無知」。乃多生相續而數習種種煩惱,其殘餘之氣未淨。《大智度論》卷 2：

> 阿羅漢、辟支佛雖破三毒,氣分不盡；譬如香在器中,香雖出,餘氣故在；......如舍利弗瞋恚氣殘,難陀婬欲氣殘,必陵伽婆磋慢氣殘；......如是諸阿羅漢雖斷結使,猶有殘氣。[47]

釋印順《勝鬘經.講記》：

> 羅漢不斷習氣,辟支佛稍侵習氣,唯有佛斷盡一切煩惱習氣。習氣是極微細的無明,與大乘的「無明住地」一致。龍樹：「聲聞辟支佛習氣,於菩薩為煩惱」。聲聞學者以為習氣是不染污,無礙於生死；而大乘學者看來,習氣是微細的染污,招感變易生死。[48]

---

[46] 「二障」五說：

[47] 又《大智度論》卷 27：煩惱習者,名煩惱殘氣,.........雖能斷煩惱,不能斷習。如難陀淫慾習故,雖得阿羅漢道,於男女大眾中坐,眼先視女眾,而與言語說法。如舍利弗瞋習故,聞佛言舍利弗食不淨食,即便吐食,終不復受請。……如摩訶迦葉瞋習故,佛滅度後集法時,令阿難六突吉羅懺悔,而復自牽阿難手出：「不共汝漏未盡不淨人集法。」如畢陵迦婆蹉,常罵恒神為小婢。如摩頭婆和吒跳戲習故,或時從衣枷踔上梁,從梁至枰,從枰至閣。如憍梵波提牛業習故,常吐食而呞。如是等諸聖人,雖漏盡而有煩惱習；如火焚薪已,灰炭猶在,火力薄故,不能令盡。

[48] 《學佛三要》：「(二乘聖者)雖由智慧而破除了煩惱,身心仍不免遺剩有過去煩惱的慣習性。......這些習氣,菩薩已能分分的銷除,但須證得佛果,才能純淨。」舊《華嚴經》卷四十<離世間品>：第十地菩薩有菩提心(本氣)、善根(成行氣)、教化眾生(下化)、見佛(上見)、於清淨土受生(受生)、菩薩行(大行)、大願(十願)、波羅蜜(十度)、出生平等法(理智)、種種分別境界(量知)等,凡十種習氣,皆由厭伏煩惱之故,於諸行積累熏習氣分,方能究竟斷伏煩惱。《成唯識論》卷 2：【二因習氣：等流習氣由七識中善、惡、無記,熏令生長；異熟習氣,由六識中有漏善、惡熏令生長。】窺基菩薩《成唯識論.述記》卷 2：【等謂相似,流謂流類,即此種子與果性同。相似名等,果是彼類名之為流。即從等所流,從因為名,故名等流。】

依唯識說,習氣 vāsanā 是某些印象或事情,被熏進於心裡,於記憶中變成一種現在的(意識)知覺;一些知識是衍生於此。習氣是由現行氣分熏習所成,熏善成淨種子,真如淨熏斷惡習,得復本來面目。熏惡則蒙蔽真如之性用,成了業種子。習氣種子由業感而(苦樂)果報現行,眾生輪回之根本。或以習氣為「種子」之異名,乃現行熏習之氣分,能生思想、行為及一切有為法,含藏於阿賴耶識中。略說「習氣」有三種:

1.名言:依名言(言語之表象)而熏成之種子,一切有為法各生之直接原因。由名相概念熏於阿賴耶識形成之種子;此類種子反轉過來即成為現實各種事物之原因,引生「等流果」--等同之因所流出之果,善因生善果,惡因生惡果,無記因生無記果;三性差別,各親自種。又分「表義」(表述之聲形)與「顯境」(對境之心、心所);同類因果相續不斷,則反覆輪回。第七識恆審思量,配合前六識於「六塵」作分別,就能造作善、惡、無記三業,隨即回熏於第八識如來藏中,這是「現行熏種子」;反之,三性種子,由第八識流出與七轉識相應,而有種種業行的造作,是「種子生現行」。「等」是現行由所熏的種子而來,稱之為;「流」乃第八識流注的種子與七轉識相應,造作三行,過程中各別所生的名言,令第八識(三性)種子被熏變,就是七轉識相應的「等流」習氣。若熏習、受持了錯誤的(三行)名言,遇緣對境而等流的就是惡行;這惡行又回熏八識心王,增長其惡性種子,就這樣惡性循環,成了「江山易改,本性難移」的習氣。

2.我執:由「我見」熏習阿賴耶識,而成之種子;此類種子即是吾人於現實生活中分別你、我及其他之種種差別。由「我執」熏習而成為二:「分別」限於第六識,於異生之資糧位所起;「俱生」通於六、七識,除二乘之無學、八地以上菩薩、如來,餘皆有此熏習。

3.有支:所作善惡諸業,熏於阿賴耶識而成三有(界)之「業種子」,能「招感」三界果報而為「異熟」習氣。

第八異熟識是一切有情總報之果體。此種子有二功能:(1)自生現行--等流,(2)資助其他異熟無記之種子令生現行--異熟。此乃一體之二用。凡夫習氣深重,隨業流轉,阿羅漢雖滅除煩惱之正使,仍有餘習(習慣氣分)。七轉識之諸法有「能薰」四義,薰成阿賴耶識種子(現行薰種子)。有習氣就有業感,(十二)緣起成業報。有情眾生之正報與依報,苦厭樂愛,千態萬狀,皆由業力之所感。身、語、意,所作善惡諸事,雖剎那即滅,然於現世或來世招感相應之果;各類業力之複雜關係,遂成世界千差萬別之現象。唯識宗更立「賴耶緣起」,以阿賴耶識為「業感」之根本。

「功用」乃就隨宜現通度(利)群機的功能與力用,八地之前仍須作意(加行);八地之後斷盡煩惱障與所知障的微細種子,了達諸法空性(無相),證得自性清淨,以大方便慧「任運」而行,於相於土得大力(自在)故,能隨意變現,以利眾生。佛菩薩法身雖無知無相,而依因位本(誓)願力,亦能任運利眾生,如前引《論註》之由「法性」法身生「方便」法身, 親

窺基菩薩說:【故等流習氣非持業釋,以第八識不能熏故。唯說七生,七唯無記,六通三性。】!

鸞《唯信鈔文意》：

「法性」法身者,無色亦無形,故心思不及,言語道斷。從此「一如」現形,謂之「方便」法身；其相名法藏比丘,發起不可思議之四十八大誓願也。

<一念多念證文>：

從此「一如」寶海顯形,名為法藏菩薩,發無礙之誓為因,而成阿彌陀佛故,謂之報身如來也。......此如來謂之方便法身也。方便者,顯形示名,使眾生知也,即阿彌陀佛也。

阿彌陀佛從一如寶海(法性)顯形,以法藏比丘之因位身,發無礙之弘誓,久劫修行而成阿彌陀佛之(方便)報身；以此「顯形(相好)示名(佛號)」,令眾生見聞得知而稱念受益。

《大般涅槃經》卷30：

葵藿隨日而轉,而是葵藿亦無敬心、無識、無業,異法性故而自迴轉。......芭蕉樹因雷增長,是樹無耳、無心、意識。異法有故,異法增長；異法無故,異法滅壞。......磁石吸鐵亦復如是,異法有故,異法出生；異法無故,異法滅壞。

圓瑛《金剛般若波羅密經講義》

或問心既不可得,則修福亦不可得,如何能得甚多福德,此云何通？答豈不聞乎,犀因玩月紋生角,象被雷驚花入牙。蓋月非有意於犀,而犀玩之生紋；雷非有心於象,而象驚之起花。以是類推,如雷長芭蕉,磁石吸鐵,皆無有心,而有是力,物既尚爾,理何不然,是知不可得心,為不得之得,乃大得也,故言甚多,復何疑哉！

日蓮《法華經題目抄》：

譬如蓮華隨日而轉,蓮別無心也。芭蕉聞雷而長。此草並無耳也。我等如蓮華、芭蕉,法華經題目如日與雷。身攜犀角入水,水去身五尺。栴檀開一葉,則四十由旬之伊蘭變香。我等之惡業,如伊蘭與水;法華經題目,如犀角與栴檀之一葉。

《摩訶止觀》卷6：

如磁石吸鐵,無心而取。夫鐵在障外,石不能吸,眾生心性,即無緣慈,無明障隔,不能任運吸取一切。今欲破無明障,顯佛慈石,任運吸取無量佛法無量眾生。

《止觀輔行傳弘決》卷六：

無緣慈,任運能吸,猶如磁石,任運吸鐵。經舉六譬,以譬慈義：猶如猛火,不能燒薪,火然薪壞,故名為燒。葵藿隨日,芭蕉因雷.....等,其義不別,即是異法相應,如磁能攝夫鐵。......所言破者,石本不吸,火本不燒,如來亦爾,本不度生；所言立者,無情尚能異法出生,況復法身,依本誓力,不能任運吸眾生耶？若無明未破,理雖具足,如石隔障,不能吸鐵。

傳燈《淨土生無生論》：

我心感諸佛,彌陀即懸應。天性自相關,如磁石吸針。諸佛眾生,同一覺源,迷悟雖殊,理常平等。正由一理平等,天性相關,故得任運拔苦與樂。但當深信憶念,數數發願,願生西方,如磁石與針,任運吸取。......譬猶佛能度有緣而不能度無緣,眾生易感彌陀而

不易感諸佛,豈非生佛誓願相關者乎！是以求生淨土者,信行願三,缺一不可。

行者若能深信並專念佛號,與佛力相感應,能自然而然、不費力被佛力接引往生西方,如磁石吸鐵普吸(感應與攝受)眾多有緣眾生。

「證智」就內證(自利)而說,初地以上明心見性,親證實相之理(見道位)；地前(資糧位)未證,菩薩分證,佛究竟證。或云,證悟法性之無分別智,有根本(如理)、後得(如量)兩種,先證「根本智」斷煩惱(自覺),後起大悲「後得智」度眾生(覺他),合為「一切種智」(圓覺)。

妙覺及等覺,正受金剛心,相應一念後,果德涅槃者。

此段總結佛(妙覺)與僧(等覺以下)；

因位極致--「等覺」：菩薩修行最高階（第 51 位）,智慧功德與佛相等,只差臨門一腳,最後身(一生補處),金剛心(純堅之智)；

果德窮滿--「妙覺」: 佛是究竟圓滿的覺悟,若就諸佛的覺悟「平等一如」,也可稱為「等覺」。由等覺後心,入「金剛喻」定,更破「一品無明」,盡除一切細煩惱,而(第一義)智慧極圓妙,故名「妙覺」。

此「金剛心」乃涅槃本際,不生不滅之智；「金剛喻定」是佛教最高深的禪定,以慧為體,觀實相理,斷煩惱結,其性堅固、其用銳利,能摧毀一切無明,無漏種子常住不變異。《勝鬘經》：「金剛喻者,是第一義智。」《成唯識論》卷 10：「金剛喻定現在前時,彼(俱生微所知障及任運煩惱障種)皆頓斷,入如來地。」菩薩於十地滿心(等覺位),入此金剛三昧,於第一剎那,名「無間道」,雙斷最微細之二障種,於第二剎那,名「解脫道」,證入至極妙覺佛果。

無間道「金剛喻定」相應之智,一剎那也。《大般若經》393：「從此無間,以一剎那金剛喻定相應妙慧,永斷一切煩惱所知二障,麤重習氣相續,證得無上正等菩提。」《大乘起信論》：「如菩薩地盡,滿足方便,**一念相應**,覺心初起,心無初相；以遠離微細念故,得見心性,心即常住,名究竟覺。」始本冥合、定慧相即、理智相應之一念,《大智度論》93：「住如金剛三昧,用一念相應慧,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,是時名為佛,一切法中得自在。」

淨土門謂行者一念之信與彌陀本願之「佛智、佛心」相應,能所不二,信智唯一,念念相續,必定往生。「一念相應一念佛,念念相應念念佛」。果德涅槃,即是阿彌陀佛之名義(功德),謂之滅(無明盡) 無量光、度 (生死脫)無量壽也。

附論：前文歸「三寶」,此處歸佛(法報化)、歸僧(菩薩身),似無歸「法」之明文?有云：「法性真如海」即是法寶,如《大乘起信論》：

歸命盡十方,最勝業遍知,色無礙自在,救世大悲者(**佛-化/報二身**)。及彼身體相,

法性真如海,無量功德藏(**法-法身佛**),如實修行等(**僧**)。

就阿彌陀佛之名義,「無量壽」即是法,所謂「名即法」「阿彌陀佛者,即是其行」; 或如《觀

經》:

> 佛告阿難,及韋提希:『諦聽諦聽,善思念之,吾當為汝分別解說,除苦惱法;汝等憶持,廣為大眾分別解說。』說是語時,無量壽佛住立空中,觀世音、大勢至、是二大士,侍立左右。光明熾盛,不可具見。

三尊應聲而現,令韋提希見而作禮起信,即淂「除苦惱」法;此所謂「人(佛僧)即法」,故不別說。

4.我等咸歸命,三佛菩提尊,無礙神通力,冥加願攝受;我等咸歸命,三乘等賢聖,學佛大悲心,長時無退者;請願遙加備,念念見諸佛!

上文通說一切佛與僧,皆是「導師與大眾(道俗時眾)」一起歸命的對象, 這是「知恩」先啟;接下來就是「乞加」仰告;仍分兩層:三佛菩提尊、三乘等賢聖。

三佛菩提尊,有幾種說法:

1..**如前所說「法、報、化」三身諸佛,無上正等覺,故「尊」。**

2.**彌陀(彼換)、釋尊(此遣)、諸佛(證誠),並為弘宣淨土門之尊佛。**

3.**別指「彌陀」獨稱尊,乃十方諸佛覺證之極尊,《楞伽經》:**「十方諸剎土,眾生菩薩中,所有法報佛,化身及變化,皆從無量壽,極樂界中出。」**故稱為「光中至尊佛中王」。一切佛皆以「彌陀三昧」入正定聚而成佛。**

此三說以後者最契應《觀經疏》之意。**前文從本開末--從無量光/壽之「彌陀界」,廣列法界之無盡三寶;今則攝末歸本--對彌陀本尊,祈請光明攝取之利益,且預告《觀經》流通分之咐囑:**「阿難,汝好持是語,持是語者,即是持無量壽佛名」。

「無礙」**就是如意自在,**《小經》云:「彼佛光明無量,照十方國,無所障礙。」《觀經疏》**散善義**:

> 彌陀身通無礙,隨意遍周。言「如意」者有二種:一者如眾生意,隨彼心念,皆應度之;二者如彌陀之意,五眼圓照,六通自在,觀機可度者,一念之中,無前無後,身心等赴,三輪開悟,各益不同也。

是故彌陀又稱「無礙光」佛,光明(智慧)、神通(方便),皆無限礙,故能任運自在的隨自/他意而應化,滿一切眾生(根機)之需求而度化(接引往生)之。

神通力:**一切菩薩成佛之時,圓具六神通,善能回應眾生之呼求而滿其所願**[49]。**彌陀亦然,其果德之用,所作不測(神)、無所雍滯(通)、威勢能摧(力),如天眼遍見、天耳悉聞、**

---

[49] 《**法華經.授記品**》:「我大弟子,須菩提者,當得作佛,號曰名相,......其佛國土,嚴淨第一,眾生見者, 無不愛樂,佛於其中,度無量眾。......其佛說法,現於無量,神通變化,不可思議。」

他心明鑑、宿命遠照、神境變現、漏盡除垢,《觀經疏》：

「親緣」: 眾生起行,口常稱佛,佛即聞之；身常禮敬佛,佛即見之；心常念佛,佛即知之。

元照《觀經義疏》云：

蓋由阿彌陀佛有大慈悲力、大誓願力、大智慧力、大三昧力、大威神力、大摧邪力、大降魔力、天眼遠見力、天耳遙聞力、他心徹鑒力、光明遍照攝取眾生力。有如是等不可思議功德之力,豈不能護持念佛之人,至臨命終時,令其無障礙耶？」

《禮念彌陀道場懺法》卷 9：

惟願西方阿彌陀佛,天眼見我,天耳聞我,他心知我,大慈大悲,不違本願,接引我等,離苦得樂,速生淨土。

阿彌陀佛圓具一切我輩所知與不知的神通力,且完全迴施於我輩,滿足我所願,成就我往生,其作用的原理與過程,是我所「不可思議」,卻毫無障礙。我雖愚鈍不知佛,佛卻無倦照知我,以其無量無邊大功德(慈悲、誓願、智慧、三昧、威神、摧邪、降魔.....)力護念我、接引我,讓我成為念佛人,與佛本願得相應,願離娑婆即得離,願生淨土即得生,乃至超乎我心之能願的「補處成佛」,具足如佛一般的般若(威神)力、方便(神通)力,迴入娑婆度眾生,或可不辜有緣(眷屬)、不負己靈(佛性)[50]。

冥加願攝受：唐.澄觀《華嚴經.疏》**卷一**：

能加者,夫聖無常應,應于克誠,心冥至極,故得佛加。然若佛自說,則不俟加。......加有二種：一者顯加,具於三業；二者冥加,但與智令說。普光法界,無顯有冥；餘皆具二,顯必有冥故[51]。

《**慈舟大師開示錄**》：佛之加被有顯、有冥,縱未見好相,安知非「已得冥加」？

顯加：為障輕之機,現身說法,當面見聞,除障得益。佛以平等大慈,常鑒眾生之機,若有宿世善根成熟者,即以神力加被之,為其說法,如身業摩頂,以增其威,口業勸說,以益其辯。其加被顯然可見,如《思益梵天所問經》：

如來光名曰能捨,佛以此光能破眾生慳貪之心,令行布施；又如來光名無惱熱,佛以此光能令毀禁眾生皆得持戒；又如來光名曰安利,佛以此光能令瞋恨眾生皆行忍辱；又如來光名曰勤修,佛以此光能令懈怠眾生皆行精進；又如來光名曰一心,佛以此光能令妄念眾生皆得禪定；又如來光名曰能解,佛以此光能令愚癡眾生皆得智慧；又

---

[50]《勸發菩提心文》：應以無量善法,對治煩惱；修德有功,則性德方顯,如珠被濯,懸在高幢,洞達光明,映蔽一切,可謂不孤佛化、不負己靈。

[51]**普照一切的法界（佛性、真理）看似無形無相（無顯）,卻包含、能起現一切現象（有冥）,幽深難測的；而其他（眾生、事相）則顯現的境界或事物,必有其幽微、深層的根源與因果（冥）,兩者不可分割。佛性（法界）的深廣,與「事相」的相依,顯現與隱微互為表裏。**

如來光名曰清淨,佛以此光能令不信眾生皆得淨信；......[52]

冥加：**為障重之人,隱身加持,雖不知見,去障受益**。「眾生念佛,佛即還念,彼此三業不相捨離,內外因緣和合一體,無過水乳。」**源信上人**：「煩惱障眼雖不能見,大悲無倦常照我身 。」**大慈是和合、柔軟,大悲是無倦、哀愍。對三界火宅的我們,「拔苦」比「與樂」更重要,或無苦即是樂。佛菩薩悲心之深、廣、久、遠,故曰「大」。**《涅槃經》卷 11：「三世諸世尊,大悲為根本。」**諸佛如是無倦無止的大悲行,是世人之心所不能思、眼所不能見,而其事之真確、其行之利益,於憨直至信之機,一心稱名,即可自然的領受；雖不知其所以然,也無所罣礙了**[53]。《楞嚴經》卷五：

(普賢菩薩白佛言)：若于他方恒沙界外,有一眾生,心中發明普賢行者,我于爾時,乘六牙象,分身百千,皆至其處,縱彼障深,未得見我,我與其人,暗中摩頂,擁護安慰,令其成就。

《華嚴經》卷 50：

譬如日出,生盲眾生無眼根故,未曾得見。雖未曾見,然為日光之所饒益。何以故？因此得知晝夜時節,受用種種衣服、飲食,令身調適離眾患故。如來智日亦復如是,無信、無解、毀戒、毀見、邪命自活生盲之類無信眼故,不見諸佛智慧日輪。雖不見佛智慧日輪,亦為智日之所饒益。何以故？以佛威力,令彼眾生所有身苦及諸煩惱、未來苦因皆消滅故。

上述之「**顯、冥」二加,從諸佛(法)與眾生(機)之感應(益),又可細分為四,如**《法華玄義》六：

眾生根性百千,諸佛巧應無量,隨其種種,得度不同,......略言為四：一者、冥機冥應。二者、冥機顯應。三者、顯機顯應。四者、顯機冥應。其相云何？

(冥機冥應)若過去善修三業,現在未運身口,藉往善力,名此為冥機也；雖不現見靈應,而密為法身所益；不見不聞,而覺而知,是名為冥益也。

(冥機顯益)過去殖善,而冥機已成,便得值佛聞法,現前獲利,是為顯益。如佛初出世,最初得度之人,現在何嘗修行？諸佛照其宿機,自往度之。

(顯機顯應)現在身口,精勤不懈,而能感降。如須達長跪,佛往祇洹,月蓋曲躬,聖居門閫。如即行人,道場禮懺,能感靈瑞。

(顯機冥應)如人雖一世勤苦,現善濃積,而不顯感,冥有其利。[54]

這四種感應,因人(事、時、緣)而異,不可一準,唯佛能觀機而施化；我輩學人唯可仰信而

---

[52]《摩訶止觀》卷七說,行者「心若真實,無欺誑者,能感如來放檀光明,照除慳蔽。...... 心誠感佛放淨戒光,能令毀禁者淨戒光觸時二世罪滅,即與理觀正業相應......自忍化他,讚法讚者,大誓不動,稱十方佛為證為救。佛放忍光,........。」

[53]象山慶<障眼雖不見,可能我錯了>

[54]《觀音玄義》第三「明宗」所言「感應」的四分,亦同於此。

受益,不應以「己意、所求」為準,而考核或規定佛之(方便)應用,故云：

> 若解四意,一切低頭舉手,福不虛棄,終日無感,終日無悔。若見喜殺壽長,好施　貧乏,不生邪見；若不解此者,謂其徒功喪計,憂悔失理。

因為人智有限,難以通觀「因-果」之複雜,人壽亦甚短,不及徹見「業-報」之符應；若能依上述四種方便(巧應)去理解、信受,就「只問耕耘,不問收穫」的行善做福,而功不唐捐(福不虛棄),水到渠成。縱然從始至終,幾無明確的感應,也不至於佛力起疑、中悔[55]。反之,若不能信解四種之意,偶而看到世間好殺生而壽命長,好布施而生計貧的例子,就可能墮入「善惡無報」的邪見,而認為作善徒勞、作惡無罰—這是世間人常有的疑與悔,且因而錯失正理的解與信。

「冥機」是眾生過去曾修善業,「顯機」是現在所作善行。「冥應」是佛對眾生暗中護佑,「顯應」是佛以化身示現令知(見),可總說是「以四悉檀,隨機應爾」。《觀音玄義》云[56]：

> 冥/顯兩益者,冥是冥密、顯是彰露,大聖恒以二益,利安一切,而眾生及以下地,日用不知。譬如日月照世,盲雖不見,實荷深恩,......不見形聲,密荷深祐,名為冥益,聖人之益,雖不可知,聖欲使知,昆蟲能知；......親覩色身,得聞說法,視聽彰灼,法利顯然。故知「觀音」從冥益得名,「普門」從顯益得名。

佛善觀因緣(時機、根性),若其加被可(欲)讓他知曉以增其信仰,則令彼或「親見色身」,或「得聞說法」,就以眾生之目可睹、耳可聽,其形聲彰明,而法利顯著,這是「顯益」；但多數情況是「密荷深祐」,不令彼知其所以而起貪生著；或雖「顯加大利」,而彼如盲如聾而不見不聞,這是「冥益」。佛菩薩皆有這兩種「加益」方便,而眾生知或不知,皆得其利。

印光大師：<石印《普陀山誌》序>[57]

> 其隨類逐形,尋聲救苦,有感即應,無願不從之跡,喻如月麗中天,影現眾水。......菩薩於一念中,遍法界感,遍法界應。感應道交,無少差殊。......良由菩薩心包太虛,量周沙界。以眾生之心為心,以眾生之境為境。故得不謀而合,無緣而應。豈世智凡情所能測度者哉！至若水昏而目盲,則不能見。非月不現,是昏盲咎。其感應之跡,有顯感顯應,冥感冥應,冥感顯應,顯感冥應,亦冥亦顯感而顯應,亦冥亦顯感而冥應之不同。
>
> 顯感顯應者,現生竭誠盡敬禮念供養,即蒙加被,逢凶化吉,遇難成祥,及業消障盡,

---

55 《無量壽經》：「汝等宜各精進,求心所願；無得疑惑中悔,自為過咎,生彼邊地,七寶宮殿,五百歲中,受諸厄也。」《甄解》云：求道時『中悔狐疑』,暫信暫不信,不信『作善』後得其『福德』。其人但座其前世宿命求道時,不大持齋戒虧失經法,心意狐疑,不信佛語,不信佛經,深不信分檀佈施作善,後世當得其福,複坐中悔,不信往生無量清淨佛國,作功德不至心,用是故為第二中輩。今經胎生機類,乃定散諸機,自力信心人,而與彼經三輩「信心」人同,望之佛智為「疑惑」,彼經中下輩,所說「狐疑中悔」退失「諸行」之信心之人也。

56釋大參<天台觀音感應論—以《法華玄義》的「感應妙」為中心>

57林淑媛【初探印光法師的觀音信仰—兼述止淨〈觀世音菩薩本跡感應頌〉】,能利法師<印光大師的因果與感應思想論—以《印光大師文鈔》為中心>

福增慧朗等。

冥感冥應者,過去生中曾修竭誠禮念等行,今生雖未修習,由宿善根,得蒙加被,不知不覺,禍滅福臻,業消障盡等。

冥感顯應者,宿生曾種善根,今生得蒙加被。

顯感冥應者,現生竭誠禮念,不見加被之跡,冥冥之中,承其慈力,凶退吉臨,業消障盡等。

亦冥亦顯感而顯應者,宿世曾種善根,今生竭誠禮念,顯蒙加被,轉禍為福等。

亦冥亦顯感而冥應者,宿世曾種善根,今生竭誠禮念,冥冥之中,承其慈力,獲種種益也。

了此則知功不虛棄,果無浪得,縱令畢生不見加被之跡,亦不至心生怨望,半途而廢。

先說感應道交的原理是：佛菩薩的「心量」,能包含其無邊虛空,周遍於恆沙法界；且直接以眾生之心境為己之心境,所謂「心佛眾生,三無分別**」,同體故「不謀而合」,無緣故「不祈而應」。如是「**尋聲救苦,有感即應**」之心跡,從大智大悲而有,不是無明煩惱的眾生所能測度。其「感應之道,**微妙難思**」,細說有六種；若能了知佛菩薩之加被「**功不虛棄,果無浪得**」,則雖終身不見不聞,也不至於此起疑生怨,自障其進修之路。**[58]

陳海量《可許則許》：佛菩薩救度眾生,求病得痊,或所求遂意,是順度；求壽反夭,或所求不遂,是逆度。佛菩薩現身,是顯度；因祈禱而人事湊合,機緣相助,是隱度。[59]**又,《法華玄義》七**：

夫一向「無生觀」人,但信「心」益,不信「外佛威加」益,此墮自性癡。又一向信外佛加,不內心求益,此墮他性癡。共癡、無因癡,亦可解。

自性癡人,眼見世間牽重不前者,傍力助進；云何不信「罪垢重者,佛威建立,令觀

---

[58]毛惕園《觀音靈感錄續編》引述印祖之六種感應云：凡念觀音名號者,大感則大應,小感則小應,絕無不應之理,彼不見者,亦未嘗無也。其應之大小優劣,在其誠之至與未至,縱令心不諦信,致誠未極,但能「一念」投誠,亦必蒙利益。

宋道發<觀音感應初探>：《三藏法數》卷 37：「感即眾生,應即佛也,謂眾生能以圓機感覺,佛即以妙應應之。」佛與眾生,如母之與子,既非眾生之自力,亦非教化所致,乃由機緣成熟,佛力自然與之相應,眾生之「感」與佛之「應」互相交融。但眾生「根性」千百,諸佛「巧應」無量,隨其種種,得度不同。機應之不同,《法華玄義》首先述四句論之不同：(1)冥機冥應,謂眾生於過去世善修三業,於現在世未運身口業,藉於往昔之善根,是為冥機；雖不現見靈應而密為法身所益,不見不聞而覺知,是為冥應。(2)冥機顯應,謂眾生於過去世植善根,冥機已成,得值佛聞法,於現前得利益。(3)顯機顯應,謂眾生於現在世身口意精勤不懈,亦能感應得利益。(4)顯機冥應,謂眾生於一世勤苦,現善濃積,雖不顯應,然有冥利。於上之四句後,更立三十六句之殊以述其分別,其終複就十法界而詳舉其別,共有六萬四千八百之機應。《觀音義疏》又把感應分為口機感應、意機感應、身機感應三類。

[59]《念佛感應錄》編者序,將《法華玄義》之四種感應,及《可許則許》之四種救度,合併來談。

慧得益」耶？又汝從何處,得是無生內觀耶？從師耶？從經耶？從自悟耶？師與經,即是汝之外緣。若自悟者,必被冥加,汝不知恩,......直是汝之不信,非無外益也。

經曰：非內非外,而內而外。而內故,諸佛解脫,於心中求。而外故,諸佛護念。......即假故,無自性；即空故,無他性；即中故,無共性；雙照故,無無因性。

這是以《中論》四句「諸法不自生,亦不從他生,不共不無因,是故知無生」來說,若只信「自力(心)修行」,而不信「外佛威加」益者,落在「自性」癡；反之,只信「佛加」,不求「自心」,墮於「他性」癡。另「共癡」、「無因癡」只是自/他二癡的延伸。此處偏在破斥「自性癡」人：世俗事如舉(牽)重物且須旁人協助,何況出世法的修學,若無各種善知識引導、加持,只靠「三障」深重的自力,如何成就？例如「(無生)止觀」之慧,須從師、從經為外緣乃得悟,看似自修「自悟」,其實亦有(外力)「冥加」--也就是內於「於心中求」外由「諸佛護念」,二力相加乃得成。此亦可說是「內因」與「外緣」的和合,差別只在二力的強、弱--因強緣弱,權說是「自力」：因弱緣強,姑名為「他力」。總而言之,「獨木難支、孤掌難鳴」,世間世出一切緣起法,不但自力,必有外加,或「顯」或「冥」而已。淨土門之所以(相對於聖道門)是「易行」道,就在於強化念佛人對「他力攝受」的信賴與依靠,乃至於推至極端的「信願行」、「往生成佛」從始至終,全憑阿彌陀佛「本願功德力之迴施」於眾生,乃得成就此事。眾生只是被動的領受者(以不請之法,施諸黎庶),不可有絲毫「自力」的妄想(如太陽下的燭光),故讚為絕對(純)他力[60]。

善導師為何請佛「冥加」而非顯? 這或即是「機法二信」的表現,六根雖不知不見,而信其必有。且佛自有其「觀機施教」之智慧與方便,眾生未必懂也不得知,但仰信而受益即可。諸佛不為己,但利他,一切「遊步十方,行權方便」之舉,未必事前預告或事後說明；在眾生,信得過是親人,信不及也無妨。這就是大人心、父母心,更是佛心。或如《觀經疏》：「眾生憶念佛者,佛亦憶念眾生,彼此三業,不相捨離,故名親緣也。」佛加眾生最為親,乃機(凡)法(佛)冥合冥一。眾生若能仰歸佛,願則不待自請,佛即以(無礙)神通力冥加,又以(平等)本願力攝受；由無緣同體之大慈大悲,故「為諸庶類,作不請之友」,或「於諸眾生,視若自己」。

願「攝受」,即「光攝」之三緣(親、近、增上),及「護念」增上緣。或以「折/攝」二門相對言之,如《傳通記》云：

---

[60]可參閱 象山慶<機法二信之「機」>,<不請之友,荷負群生>,<往生之機&障><佛教之師-善知識>,<欣樂淨土與遊諸佛國>,<捨自歸他→非自非他>,<可加則加-天助自助?>,< 隨自(智)--隨他(情)>,< 迴向-自力,他力?>,< 往生西方皆無量>,<淨土門重信而輕智?>,< 善導「六字釋」今詮>,<自信-教人信>,<信為念佛成佛因>,<約時被機-生無生>,<淨土門之「深」心>,<果地覺-因地心>,<厭欣心-菩提心-他力三心>,<五不思議-略說>,<彌陀本願,為我一人>,<深心七信--機.法.人.行>,<二尊遣喚,互為郢匠>,<自力與他力-3>,<障眼雖不見,可能我錯了>,<自救無力-向佛祈求>,<共命鳥-淨土門>,<二河白道/徑中之徑>......。

機有順/逆差別,故佛施此二益；若有逆機,不受化道,不畏破法,墮獄之罪,直說大乘,此機生謗,雖墮惡道謗法,還為毒鼓之緣,遂重值佛,必得解脫。………故昔不輕直弘妙法,令上慢眾墮於惡道,遂值令脫,是則折伏利益相也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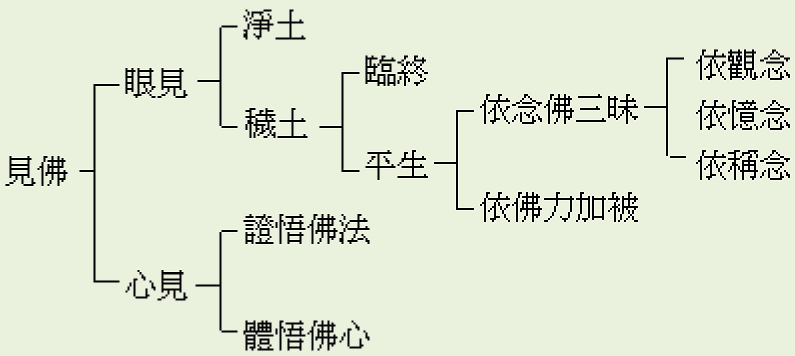
若有順機堪受化道,則說隨宜相應之法,漸漸攝受,令得解脫。…….今日釋尊,四十餘年,漸調機根,令諸聲聞,得果成佛,是則攝受利益相也。

淨土門所收,多是「上盡一形,下至十念,皆得往生」之「攝受(護念)」機也。

三乘等賢聖：這是皈依僧,以其依三乘菩提之修行而有成就,尊為「賢聖」; **或解為「平等攝取」**,一切信佛念佛,自信教人信之三乘人與凡夫,故云「五乘齊入」,咸同一色,皆是諸上善人「學佛大悲心」(如釋尊之勸請,諸佛之證誠)而「長時無退者」。前者呼應「菩提心」,後者乃作業之「長時修」;

請願遙加備,念念見諸佛：前云「冥加」是佛力,此云「遙加」乃僧力。或《楷定記》云：冥加不二,是「親」緣；遙加有二,是「近」緣。

淨土門行者「見佛」的問題,整理如下[61]：



／內證(功德)：**唯佛與佛,乃能相知**

見佛

＼外用(方便)：**佛以四法度眾生**(相好-神通-說法-名號)--**相**(顯)好(隱)、 光明(常/通,色/心)

臨終來迎、命終往生,**皆是佛力攝受而「眼識」見佛**：「其人臨命終時,阿彌陀佛,與諸聖眾,現在其前。」「得生安樂國土,見彼阿彌陀佛。」**這是弘願救度因緣果,無須多論。**

較複雜的是,身在穢土之「**平生**」**見佛**,有「**眼見**」與「**心見**」**之別**；眼見有**二**：

---

61 參考 **釋慧淨** <「見佛」論 >

1.**佛力外加令見：如《觀經》第七華座觀,韋提希夫人見西方三聖住立空中,光明熾盛；《楷定記》云**：「今即因佛加力,雖復肉眼,尋光見佛,非牆所障故。眼尚如是,況亦心焉？」**定善十三觀(顯),欲以得「眼根」見佛,須「佛三念願力」外加**。

2.**念佛三昧成就,又有三種**：

2-1.**觀念(十三觀)：第九觀**：「但當憶想,令心眼見。......見諸佛故,名念佛三昧。......見佛身故,亦見佛心。佛心者：大慈悲是,以無緣慈,攝受眾生[62]。」**《楷定記》云**：「光台見國之時,既有見佛,其佛體即別意弘願所成報身。故見佛身,亦見佛心。」[63]「勸物傾心向西,恒憶此事,如對目前,令心眼見。」「乃至《般舟》,十方諸佛悉在前立,莫不皆此願力觀成見佛三昧增上緣義。」「諸菩薩,得念佛三昧者,見佛常身。」

以定觀所見,是「心眼」而有形相,若進而依般若慧而了知「諸相非相、萬法唯識」,則是悟自心、見自(佛)性,此同於聖道門之修證,境界甚高(初地)。

2-2.**憶念(念佛圓通)**：「若眾生心,憶佛念佛,現前當來,必定見佛,去佛不遠。」

2-3.**稱念(一心不亂)：專注無間(餘)的稱名而顯感顯應；《大集經》卷** 43：「至心念佛,乃至見佛。」**《淨土群疑論》卷七**：「令聲不絕,見佛聖眾,皎然常在目前。」

心見亦二：

1.**證悟真如(實相)--「慧眼」見(真如實相)法。《增一阿含經》**：

> 今在靈鷲山中,須菩提觀緣起法,見諸法空寂、無我無相。見緣起者,即見法；見法者,即見我。是故,須菩提已先見佛。

《大智度論》卷 18：「則能見般若,如虛空無染,無戲無文字；若能如是觀,是即為見佛。」**卷** 11：「佛常說以智慧眼,觀佛法身,則為見佛中之最。」**又言**：「觀諸法

---

[62]《觀經集解》云：佛無一切心,唯有大慈悲。......諸佛心,不住有無,不依三世；平等大慈,常照法界。以此攝生,生無不攝。不由緣起,故云無緣。......諸佛心,不住有無,不依三世；平等大慈,常照法界。以此攝生,生無不攝。不由緣起,故云無緣。......諸佛以眾生為身心,則如來外身內心,眾生皆可隨順而觀。

[63]「相由心生,身為心相」,佛身與佛心一體而可互觀。釋常真<《佛說觀無量壽佛經》的念佛三昧>。佛的清淨莊嚴身(相)是由無垢智慧心(體)所顯現,法身是本體,報身是智用,化身是應相,三位一體。行者觀察佛身的相好,即可領悟佛心。《觀經疏》第八「像觀」云:「由心到故,身亦隨到,身隨於心故,言是法界身也。」

空,是見佛法身。」此並非見佛之色身,而是見法(緣起)即見佛(法身),觀法身(「證悟」般若)之見佛。

2.信解佛心(本願):大悲弘誓,平等救度;信願稱名,必得往生;如是信受之心,乃真見佛,勝於見色身。明信佛智,隨順佛願(平生佛光攝,往生見實相)。

這其中,「佛力外加」的眼見,可遇不可求,非一般通例。「念佛三昧」成就的觀想、憶念二種眼見,及一心不亂的自力修行,功夫較深,也非一般凡夫所能。

又,觀空證真的唯「心見」佛(法身),乃慧深障淺之上上根器乃有可能。

因此,扣除上述高難度而不普遍的「見佛」因緣之後,以五濁末法(惑深罪重)之凡夫身所做得到,而代表阿彌陀佛「大悲弘願,徧救苦機」見佛方式,就是:

一、眼見(形象):

平生:1.瞻仰「手繪或雕刻」之佛像;2.佛於夢中現身;3.念佛專注或生命危急之感應佛來。

臨終(佛迎往生)[64]《觀經》云:「受持一日一夜戒,回願往生,命欲終時,見佛即得往生。」《楷定記》云:「如此罪人,臨終遇善,見佛往生,皆是彌陀願力故也。」

二、心見(無相):於「佛光遍照,攝取不捨」聞而能信;進而「障眼雖不見,大悲常照我」,就此安心稱名,雖無視覺之影像,而有心念之肯定。《法事讚》:

> 人能念佛佛還念,專心想佛佛知人,一切回心向安樂,即見真金功德身。淨土莊嚴諸聖眾,籠籠常在行人前。

或云:重點不在於(能)見者是眼或心,而是(所)見為佛身(相好)或佛心(大悲)?淨土之「心見」只是一般凡夫由「聞說阿彌陀佛,執持名號」而「信受」本願救度、「信知」稱名必生,唯是「明信佛智、隨順佛願」,是故性質與層次皆不同。

眼見難,心見易,後者才是彌陀本願,機教相應。《觀經》乃為末法俗機(我等愚痴身),故不弘「入定觀行」,而勸「一心持名」。是故淨土行者,以口稱佛名,耳聞其聲,由聞入心,三業相應,即是「正定」之業。

或云:「親緣」心見,「近緣」眼見,「增上緣」之三力外加為證見[65]。《觀經疏》第八「像觀」云:

---

[64]《楷定記》:依《大經》,上品之人,見佛應身;中品見化;下品夢觀,不辨化、應。

[65] 《觀經疏》問曰:備修眾行,但能迴向,皆得往生;何以佛光普照,唯攝念佛者,有何意也?答曰:此有三義:一明親緣:眾生起行,口常稱佛,佛即聞之;身常禮敬佛,佛即見之;心常念佛,佛即知之。眾生憶念佛者,佛亦憶念眾生,彼此三業,不相捨離,故名親緣也。二明近緣:眾生願見佛,佛即應念,現在目前,故名近緣也。三明增上緣:眾生稱念,即除多劫罪;命欲終時,佛與聖眾,自來迎接;諸邪業繫,無能礙者,故名增上緣也。

法界(是所化之境)即眾生界也。......由眾生起念,願見諸佛,佛即以「無礙智」知,即能入彼想心中現。

正定業之「但念佛」者,三業與佛親密而一體,故能於「起行(專稱佛名)」中恆時心(冥感)見;**眾生若另外「起念」願見,佛即感知而回應,入彼心想中影現,令其眼見(現在目前)**;**此中至少有「滅罪、見佛、攝生」三種增上緣。此因佛之「法界身」即是以「眾生」為所化之境,眾生之「念佛心」即在佛之「法界身」中,彼此無隔無礙,只是眾生不自知而已。如《老子》云:**

聖人無常心,以百姓心為心。善者吾善之,不善者吾亦善之,德善 矣。信者吾信之,不信者吾亦信之,德信矣。聖人在天下,慄慄為天下渾其心。百姓皆注其耳目,聖人皆孩之。

又,觀想所見用眼根,聞信稱名在耳根,《法華經.法師功德品》云:

受持是《法華經》,若讀若誦,若解說,若書寫,是人當得八百眼功德,千二百耳功德,......以是功德莊嚴六根,皆令清淨。

分別六根的功德,「**耳**」1,200(4 **方**×3 **世**×10 **界**×10 **如**),**眼** 800:**眼根見明不見暗**,見前不見後,**前方全見**(300),**左右各見三之二** (25×2),合成 800 之數;**又以三分為功,一分為德**;耳根能聽(東南西北)四方,隨聲音之發動,或遠或近,無有遺漏[66];**這可佐證娑婆眾生**,耳根最利,故修道上耳聞勝於眼見,故多以音聲(說法)為佛事,《**楞嚴經**》**卷** 6,文殊菩薩云:

佛出娑婆界,此方真教體,清淨在音聞;欲取三摩提,實以聞中入。

《金光明經玄義》**卷上**:

此娑婆國土,音聲為佛事:或初從善知識所聞名,或從經卷中聞名,......聞名故,次識法體;體顯次行,行即是宗;宗成則有力,力即是用;用能益物,益物故教他。

《法華玄義》**卷六**:

用聲為經,如佛在世,金口演說,但有音聲詮辯,聽者得道,故以聲為經。《大品》云:從善知識所聞也。......他土餘根皆利,隨所用塵起之,令從得益;此土耳根利故,偏用聲塵。

大安法師云:

---

[66] 象山慶<百聞不如一見?「聞」即信 ?「見」乃信?> 又,《楞嚴經.耳根圓通》:「初於聞中,入流亡所。所入既寂,動靜二相,了然不生。如是漸增,聞所聞盡。盡聞不住,覺所覺空。空覺極圓,空所空滅。生滅既滅,寂滅現前。忽然超越,世出世間,十方圓明,獲二殊勝,一者上合十方諸佛本妙覺心,與佛如來同一慈力,二者下合十方一切六道眾生,與諸眾生同一悲仰。」

稱念佛名,自念自聽,即是觀音、勢至二種圓通方法的奇妙融合。由心啟音,耳根收音,回復內心,如是循環不已,朋從往來一句佛號。佛是本覺,念是始覺,以念啟聞,以聞修念,有念必聞。心光/音聲,融成一片,啟動/彰顯圓通常之聞性。如是久久,根身/器界漸次轉換,由穢而淨,從凡臻聖。[67]

況且,**名號乃彌陀所賜**,**釋尊宣說**,**有不可思議之無上妙義、無量功德**,**若由聞而信**,**由信而稱**,**念念隨順釋尊本懷、彌陀本願**,**此聞信稱名之義**,**雖無眼根所見之形象**,**卻有諸相非相(名法一體)之領悟**,**即是心見而無所見**,**直接相應於「極樂無為涅槃界」也**。

淨土行人若於聞說而信知之後,迴自向他歸安樂,觸境遇緣皆念佛;**念佛之心即佛心**,具足「三心二利」,乃至「三歸六念」;智者《五方便念佛門》[68]:

若以一言而具眾門,無過念佛,所以者何?一切賢聖,皆從念佛而生;一切智慧,皆從念佛而有。……修因之人(三賢十聖),繫心常思念十方一切佛;證果之者(諸佛如來),又特啟此以為微妙清淨第一禪。是知易入而證深,無過念佛。嗟乎!末學之流,輕其易入,失其證深,為見所縛,良可悲矣。

由於念佛(南無阿彌陀佛)**總具且超過一切行門**,**能出生一切賢聖**與**智慧**,**行易而證深**,**修因至證果**,**不外乎如此「微妙清淨第一禪」**,故善導師為己、為眾祈請,諸佛威神力無遠弗至的加持護被,令我輩凡夫至心念佛之每一念,皆與佛相應,佛入我心而心見(信)佛。

5.我等愚癡身,曠劫來流轉,今逢釋迦佛,末法之遺迹;彌陀本誓願,極樂之要門,定散等回向,速證無生身!

前兩句是「機」自覺而厭離,後六句乃「法」深信而欣向;機法相對而互動,一捨一取,機為自因而力弱,法乃他緣而力強(增上),以法照機[69],由機歸法,所憑藉的是釋尊為末法眾生所宣,彌陀久劫前成就的「本願」念佛門。有**《傳通記》**云:

愚癡有二,一者邪見愚癡,謂「不信」生死苦因果,淨土樂因果,若不改悔,不得往生;二者頑愚癡,謂雖信知苦樂因果,然於真俗二諦法門不覺不知,此人雖愚,具厭欣心,即得往

67 <念佛的基本原理與方法>

68 **諸佛以** 1.眾生樂稱諸佛名,生彼國者,則示以**稱名往生門**;2.**眾生有樂觀諸佛身**,懼障不見者,則示以**觀相滅罪門**;3.**眾生有迷心執境者**,則示以**諸境唯心門**;4.**眾生有計實有者**,則示以**心境俱離門**;5.**眾生樂深寂定**,趣無生滅者,則示以**性起圓通門**。**大哉世尊**,善拔我等,開示一道,直至菩提甚深法門,所謂念佛。

69 象山慶<以法為鏡,自照其機>

生,唯以「信佛」他力之智,方得往生。……流轉因緣,愚癡為本,故《俱舍》云,無明,諸有本,《天台》云,病而夜長,疲而路遠,愚而生死長[70]。

念佛人乃屬於第二種,雖於佛法諦理「頑愚」無知,但有基本的厭欣心,也信受「他力」的救度,故雖愚而得往生;善導師自謙其同於愚痴逆惡之俗機,所謂「余既是生死凡夫,智慧淺短」;「縱發清心,猶如畫水」,遠劫以來由「無明」起煩惱而多造惡業,自墮六道中「常沒常流轉,無出離之期」; 如此可悲的命運、可厭的穢身,經久成習,難以自覺自救;過去或曾值遇多佛,但惑業深重而修行無成,或因緣未熟而當面錯過,直至今日,終於被彌陀大悲所催熟之善根,而得於此土(娑婆)值遇釋尊為「末法苦機」預留之教示,也就是阿彌陀佛弘誓(48)本願(18)所建立、開展的「念佛往生」之要法;即所謂「二尊之教」[71],而今:

1.釋尊已過,娑婆無佛,唯留弟子們結集而流通之經典,然法滅之後,經亦不存,唯留**大經(無量壽經)**百年及佛號(南無阿彌陀佛);是為釋尊之「遺跡」。

2.彌陀常住,極樂有佛,與諸上善人及寶樹流泉,隨時為往生者說深妙法,薰習成佛。

或(《傳通記》)云:「彌陀本誓願」是《大經》,「極樂之要門」是《觀經》:

序題門云:其要門者,即此《觀經》定散二門是也:「定即息慮以凝心,散即廢惡以修善;回斯二行,求願往生。」言弘願者,如《大經》說:「一切善惡凡夫得生者,莫不皆乘阿彌陀佛大願業力,為增上緣也。」

或(《楷定記》)云:「彌陀本誓,速證無生」即彌陀教,「極樂要門,定散回向」是釋迦教:

我等愚鈍,曠劫流轉,佛出不遇,正、像空過。今逢佛滅「末法」遺跡,有三乘 教,無行證時,適時被機二尊教法,深信/信證。

定散等回,顯「一乘」義;速證無生,示「頓教」義。二教雖殊,終歸一致,總是頓教一乘故也。又此二教既歸一致,「觀門」所歸,「願力」一道。

或(《講錄》)云:此雖顯說「定散」二門之善,是「教」非行;也就是隱讚「弘願」念佛之功德超於諸善;若能回轉(定散)自力之執,歸向(弘願)他力之依,即可以念佛之行而攝受往生,速證無生法忍而成佛。並非曲折令修要門二善而「回向」以求生,而是直接從定散之教「回心」於弘願,也就是回轉己之業習而歸向佛之本願。因凡夫「入報」而「速證」無生,乃「乘佛願力」之功,非自修自力之(定散)所能也。

---

[70]若依其性用,可釋為「邪癡」與「頑愚」;《華嚴經》卷 35:「菩薩亦復如是,住此發光地,不積集故,邪貪、邪瞋及以邪癡,皆得除斷。」元照<淨心誡觀法>序:【謂心異物,為物轉心,吸攬塵緣,積成勞結,淪歷諸有,沈屈己靈,餘趣無知,人倫尠學;縱令聽習,多墮邪癡,奔逐名聞,封著知解。.......】《藥師經》第六大願:【願我來世得菩提時,若諸有情其身下劣,諸根不具,醜陋頑愚、盲聾瘖啞、攣躄背僂、白癩顛狂種種病苦,聞我名已,一切皆得端正黠慧,諸根完具,無諸疾苦。】「頑愚」是意根不懂事理,相對於「黠慧」。《大智度論》卷六:「三種智慧(觀空、觀無相、觀無作)若不住定中,則是狂慧,多墮邪疑,無所能作。若住定中,則能破諸煩惱,得諸法實相。」《敦煌.維摩詰經講經文》:「邪癡多是愚人作,邪曲爭教智者行。」

[71] 象山慶<二尊遣喚,互為郢匠>,< 二河白道/徑中之徑>,< 娑婆與安樂,二尊之教 >

是故,鸞祖《註》云：五濁無佛之世,修行不退有五難[72],唯有依龍樹菩薩<易行品>之開示：

以信佛因緣,願生淨土,乘佛願力,便得往生彼清淨土；佛力住持,即入大乘正定(阿毗跋致)之聚。

也就是「以信方便,易行疾至」,求生極樂,見佛聞法,於清淨莊嚴之依報中,無修之修而速成佛--轉愚痴身(有漏色身)為無生身(無為法身)：(四帖疏)「捨此穢身,證彼法性之常樂」,(法事讚)「淨土無生亦無別,究竟解脫金剛身。」有《楷定記》云：

淺識凡夫,貪瞋癡中,一念淨信,忍可佛願,名義相應；一心歸命,橫超四流,永絕三界；三昧無為,即涅槃故,即得大利,無上功德。此是佛智無礙願力,不可思議功德法門。勿以常情籌度分別,亦莫自慎墮疑網矣。

這也說明了淨土教雖通三時(正像末)而特為末法,實乃我輩濁惡之機無可選擇之終極歸宿--尋遺教,到彼國,與佛相見,其樂何極！

6.我依菩薩藏,頓教一乘海,說偈歸三寶,與佛心相應；十方恒沙佛,六通照知我,今乘二尊教,廣開淨土門。

以下接入為了造《疏》而發心歸命,請求加被的對象,遍於(通)十方一切諸佛菩薩。如上勸大眾同發大願同歸三寶,今則「我」為造疏而另外說偈歸三寶；前乃一般之通歸,此為特定之別歸,可為慎重其事,尊重之至。為何說淨土門識頓教一乘菩薩藏[73]?簡言之,速疾成佛,為頓教,一切眾生皆得乘,為一乘,相對(超越而含攝)於聲聞緣覺之修學,為菩薩藏。有《楷定記》云：

若非「頓教一乘」,不足依學。亦知若非「歸三寶」行,不稱佛心。......如《論注》明何所依等。何所依者,依菩薩藏。何故依者,頓教一乘故。云何依者,說偈歸三寶。

又,「就其用門,分為三部」,配三經、三佛,為三種三寶,如上表

如是三部三寶功德,互盡十方,無處不遍,舉體通徹,而用不蕩,依正互融,猶如帝珠。

三佛	主尊	部三寶	配文	三經
釋迦文佛	要門	發遣	先啟世尊	《觀經》
阿彌陀佛	弘願	來迎	前所歸佛	《大經》
十方諸佛	證誠	證誠	今所請佛	《小經》

《觀經疏》：「今此《觀經》,菩薩藏收,頓教攝。」有《傳通記》云：

無三乘異,名為一乘。今此經,明一乘淨土,故云一乘教。

歷劫修行,方出生死,名為漸教；速疾頓成,名為頓教。淨土門,行一形十念,速遂往生。

---

[72] 象山慶<《往生論註》之五難>

[73] 象山慶<弘願稱名-頓教菩薩藏>,《菩薩藏頓教一乘海義決》一卷

又云：極樂世界是「報土」,「大乘善根界」,「無漏無生之界」,諸上善人,皆以「無漏為體,大悲為用,畢竟常住,離於分段之生滅。」「此明諸寶林樹,皆從彌陀無漏心中流出；由佛心是無漏故,其樹亦是無漏也。」「佛心者,慈悲為體,以此平等大慈,普攝一切也。」彌陀本願,須是唯一佛乘的「菩薩」藏,才能普遍攝受一切菩薩、緣覺、聲聞、天、人,乃至煩惱凡夫及蜎飛蠕動,即因「託佛願以作強緣,致使五乘齊入」。《觀經疏,玄義分》的「橫超斷四流」,(《般舟讚》「橫截業道入西方」)皆是頓教,往生極樂,立超生死輪迴。且「生彼國已,還起大悲,迴入生死,教化眾生。」或「唯發一念厭苦,樂生諸佛境界,速滿菩薩大悲願行,還入生死,普度眾生」具足「往、還」二相的迴向。《**般舟讚**》:

聖道權實頓漸之法,通為漸教；淨土弘願稱名一行,別為頓教。

(釋迦如來)為度娑婆分化入,八相成佛度眾生。或說人天二乘法,或說菩薩涅槃因；或漸或頓明空有,人法二障遣雙除；根性利者皆蒙益,鈍根無智難開悟；瓔珞經中說漸教,萬劫修功證不退。《觀經》《彌陀經》等說,即是頓教菩薩藏；一日七日專稱佛,命斷須臾生安樂；一入彌陀涅槃國,即得不退證無生。

天台《觀經疏》曰:「為韋提希及諸侍女,並是凡夫,未證小果,故知是頓,不從漸入。」[75]
頓教：佛對機說法,皆令頓知而 1.直入大乘,不由迴小向大； 2.直登佛果,不經諸地次第。聖道八萬四千法,皆以「自力」了生脫死,乃釋尊隨機(他)之施教,《**般舟讚**》:「門門不同名漸教,萬劫苦行證無生。」淨土門,別仗「佛力」而橫超,但稱佛名,即登不退。易行疾至,一生成就。

菩薩若無「自度」之能,何有「化他」之功？然娑婆穢土,障緣多重,自修之行難圓,利他之願難成。若能往生西方淨土,依佛威神力住持,即得三不退而速成佛,迴入娑婆任運度生,如《大經》云：「供養十方諸佛如來(自利/上求),開化恆沙無量眾生(利他/下化)。」是故,求生淨土,乃教內特傳的「另類」菩薩行,是「二乘非所測,唯佛獨明了」之一(佛)乘 Eka-yāna。速證、圓滿,故善導師判為「頓」教,且超異諸宗；功用上偏就他力,雖非權實/漸頓之所攝,而強立真實之名、頓教之稱,以示他力之體、橫超之用[76]。善導師判為「頓教一乘海」

---

[74]**柴田泰山**<善導《觀經疏》所說的教判論>

[75] 《圓覺經》:「一切眾生種種幻化,皆生如來圓覺妙心。......知幻即離,不作方便,離幻即覺,亦無漸次。」「以果為境而起照之智,因果相應,托本於佛直說之境,令眾生妄心自變為佛心,直達佛果。如來法身入於眾生心中,利根人聞佛所說,即信如此,而一念相應,當下即是,如同本得,但以無明習氣未除,須由用功(悟後起修,除我執煩惱)。」《四教儀.集註》:「體非漸成,故名圓頓。」

[76]《大原談義聞書鈔—4》:淨土宗者實教也,是故或云「真宗」,或云「真門」,或名「頓教」,或名「一乘」也。但通途權實,皆約自力而明之；於弘願一法者,偏就他力而論之。然者,雖云實教,異自力實；雖云頓教,異聖道頓。故似權非權,似實非實,似漸非漸,似頓非頓。既非權、實、漸、頓之所攝,知是超過諸宗之法門也。但,非權實之所攝,而強立真實之名,以示他力真實之體；非漸頓之所攝,而假與頓教稱,以顯橫超橫截之用。元照禪師云：故知一切淨土法門,皆是大乘圓頓之法也,定非偏小。

「無為涅槃界」。蕅益師云：「方便中第一方便,了義中無上了義,圓頓中最極圓頓」,「十方佛土,無此名相,無此階位,無此法門」。

念佛人雖不見佛,應知佛於冥中攝取不捨,《觀經疏》:

如意者,有二種：1.如眾生意,隨彼心念,皆應度之；2.如彌陀之意,五眼圓照,六通自在,觀機可度者,一念之中,無前無後,身心等赴,三輪開悟,各益不同也。

從佛而言,前者隨他意,依眾生之願欲,或較局限而有失；後者隨自意,由佛眼之觀察,必較無邊而如實。

稱法(性)之本教、逐機之方便：別教一乘法,乃契合法性之根本；而佛為小乘、三乘等根機而說為枝末,蓋三乘(方便誘引)由別教一乘(究竟終極)流出[77]。

一乘之教,一味之法,開為多樣的教義與學說,乃由眾生之海,被無盡的問題、無數的貪欲所制約與表現。

法—本來絕對性(真),依方便而說「權實,顯密,大小,偏圓」

機—現實差別性(俗),依業報而有「利鈍,上下,賢愚,生熟」

對「本來」的探求,即是對「現實」的反省,佛教的本來性(法)因應歷史現實(時)與眾生根器(機)而流動,有不同的呈現,貫串於時空環境而無礙,讓眾生安於各自的位置,徹彼此的本分,且在複雜牽纏的脈絡中,互相映襯,各得其所,能深化個別存在的基礎,又涵攝於終極的真實中,從逐機末教而回歸於稱法本教。眾生乃本來佛,內薰習力而有自覺,本有佛性在大悲感應下現身眾生界,故眾生皆得究竟成佛,佛亦得化身為眾生。

善導師總結說：我依「菩薩藏,頓教」[78]能詮經及「一乘海」所詮法,而呈說這篇「勵己、勸他」皈依三寶的讚偈,捨小依大、捨漸依頓--捨權依實,所謂「諸法實相,諸佛所乘」之第一義乘。淨土門但以念佛得生彼國,自然悟入「權實」不二,「究竟」一乘；轉五乘權法之雜修(善)、轉恒沙無明之逆謗(惡),歸向「大悲本願、真實智慧」之功德大寶海。在理上事上,都相應於諸佛阿彌陀無緣慈、同體悲之心。此同於《往生論》偈：「我依修多羅,真實功德相；說願偈總持,與佛教相應」。《往生禮讚》專稱名字(信心求念)之「與佛本願得相應,隨順佛語不違教」。

---

[77] 1.佛初成道第二七日,在菩提樹下,猶如日出先照高山,於海印定中,同時演說十十法門,主伴具足,圓通自在,該於九世十世,盡因陀羅微細境界。即於此時,一切因果理事等,一切前後法門,乃至末代流通舍利見聞等事,並同時顯現。何以故？卷舒自在故。 2-1.與一乘同時異處說,是同教故,末不離本故,依本而成故。佛初在鹿野轉四諦法輪,無量眾生發聲聞心,無量眾生發獨覺心,無量眾生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行六波羅蜜,無量菩薩得無生忍,住初地二地乃至十地。無量一生補處菩薩,一時成佛。同時者,顯是同教故。異處者,示非別教故。如別教一乘,在菩提樹下說者,欲明此是得菩提處,即顯如來自所得法,稱本而說故,不移處說也。餘三乘等法,欲明逐機改異故,移處就機鹿園而說,顯非本也。2-2.與一乘異時異處說,本末相分故,與本非一故,由與一乘不即義故,時處俱別也。

[78] 《玄義分》言教之大小者。「問曰：此經,二藏之中何藏攝？二教之中何教收？答曰：今此觀經,菩薩藏收、頓教攝。」

十方恒沙佛,六通照知我,今乘二尊教,廣開淨土門。請十方恒沙諸佛為我證明：我呈偈作疏「本心為物,不為己身」「大悲傳普化,真成報佛恩」之至誠； 並以六種神通照見、了知我,如《楷定記》云：

以天眼見歸禮身業,以天耳開說偈口業,以他心知一心意業,以宿命識往昔因緣,以神足加二利願行,以漏盡除自陀三障。

有《**講錄**》云：前文勸眾願歸「彌陀界中十方佛」,此中自歸發起「十方恒沙佛證誠」；先自利行,後利他願,莫不皆乘二尊之教[79]而「同入」：乘釋迦教,「定散」俱回；乘彌陀教「善惡」齊歸；故云「廣開」。或云：二尊同示要門、弘願,但能說主為釋尊,本願主乃彌陀。釋迦以口輪為說要門教；彌陀以身輪自說弘願教。序題「娑婆化主,廣開淨土之要門；安樂能人,顯彰別意之弘願。」二尊之教有兩說,若曰「二教」,則有權有實；末法之後,釋迦教聖道漸隱,彌陀淨土門廣布。若曰「一教」,本願一乘海,圓滿而無礙；「定散」乃是「念佛」體內之善法(十六觀是彌陀本願力所成),總歸「弘願」一教(48 願,同歸第 18)；念佛一實之外,無「權」可對,乃絕待不二之教,此乃二尊俱勸、諸佛證誠：「信順二尊之意,不顧水火二河；念念無遺,乘彼願力之道。」所開之所以「廣」者,以要門定散, 攝機狹而教門隘：定門不攝散機,散門不含惡機；弘願念佛, 則普攝一切(定散、善惡)群機：「橫超斷四流,願入彌陀界」。

7.願以此功德,平等施一切,同發菩提心,往生安樂國

發願文與迴向文是佛教的「收尾」儀式,發願是修行方向,迴向是功德分享。發願,是未作(善淨業)之前的預設,確定其目標；回向,是完成(福慧果)之後的布施,擴大其受用；發願如「規劃路線」,迴向如「共享成果」,有因有果,相須相成。法藏比丘因地「發願」而修行,成佛之後果德「迴向」;《往生論註》:「願以成力,力以就願,願不徒然,力不虛設。力願相符,畢竟不差。」其發願、回向皆為了「修集」功德(內/外),轉施(現/當)二益,以攝受一切眾生,「觀佛本願力,遇無空過者；能令速滿足,功德大寶海。」因願、果力,似有先後、虛實之別,而內外一如,心行一致。

淨土門以「信願行」為三資糧,「發願」往生在「信受」救度之後,而功德「回向」則在唸佛「行持」之後。信願以導行,行持要回向[80]。故善導<三心>,「回向發願心」,<六字釋>「南無者,即是歸命,亦是發願迴向」。後世也常合併兩者為<發願迴向文>。

發願：確立「修行」的志向(目標)--方向,導航,動力--修行前承諾

迴向：分享「功德」於眾生(成就)--結果,轉施,增廣—成就後履行

---

[79] 象山慶<娑婆與安樂,二尊之教>,<二尊遣喚,互為郢匠>

[80] 《華嚴經》:「所有成佛功德法,悉以回施諸群生,願令一切皆清淨,到佛莊嚴之彼岸。」「文殊師利勇猛智,普賢菩薩亦復然,我今迴向諸善根,隨彼一切常修學。」普賢菩薩十行願最後是「普皆迴向」。

又,菩提心是(上求佛道、下化眾生)空性與慈悲的結合;迴願心是以所修善根「迴小(自)向大(他)」,廣度眾生;有願有行(二菩提)、有往有還(二迴向),乃得成佛度眾。

在聖道門,「菩提心」(目標)可含攝「迴願心」(轉向),讓世俗的善願,提昇為空相應的「勝義」菩提。《大智度論》(二道)五菩提心:發心-伏心-明心-出到-無上,**循序漸進而歷(三大無量)劫成佛,不可躐等、缺減。《法華經.化城喻品》:**

願以此功德,普及於一切,我等與眾生,皆共成佛道。

佛教的「迴向」有二[i]:

自利:迴向於自修成就的二乘涅槃與大乘菩提,如「迴因向果、回事向理、迴生死向涅槃」; 這是自業自受,合乎「因果三柱」的通則,較無爭議。

利他:迴向於救濟眾生或淨佛國土,如「回自向他,回少向多,迴娑婆向極樂」,有「自作他受」及「他作我受」的反常[2],其可行性須另說明,尤其末法五濁之造惡眾生「乘佛本願力」而念佛往生的淨土門。

淨土門的「迴向」,在《淨土論》是由修持者發起:

云何迴向?不捨一切苦惱眾生,心常作願,迴向為首,得成就大悲心故。

鸞祖《註》:

云何迴向?不捨一切苦惱眾生,心常作願,迴向為首,得成就大悲心故。「迴向」有二種相:......菩薩巧方便迴向者:謂說禮拜等五種修行,所集一切功德善根,不求自身住持之樂,欲拔一切眾生苦故,作願攝取一切眾生,共同生彼安樂佛國。[3]

往相、還相二種迴向,以彌陀願力為增上,仍由眾生出發,似未有「絕對他力」信心之說。

道綽師《安樂集》卷下:

若能信佛因緣,願生淨土,所修行業,並皆迴向,命欲終時,佛自來迎,不干死王也。

但以一切眾生既有佛性,人人皆有願成佛心。然依所修行業,未滿一萬劫已來,猶未出火界,不免輪迴。是故聖者愍斯長苦,勸迴向西,為成大益。然迴向之功,不越於六。

善導師《觀經疏》:

言「迴向發願心」者:過去及以今生,身口意業所修世出世善根,及隨喜他一切凡聖,身口意業所修世出世善根,......悉皆真實深信心中迴向願生彼國。

生彼國已,還起大悲,迴入生死,教化眾生,亦名「迴向」也。

今信順二尊之意,不顧水火二河,念念無遺,乘彼願力之道,捨命以後,得生彼國,與佛相見,慶喜何極也。又一切行者,行住坐臥,三業所修,無問晝夜時節,常作此解,常作此想。故名「迴向發願心」。

三位祖師所說類似,皆由不捨眾生(未出火界,不免輪迴--流浪三界內,沉沒於苦海。)而將自作所集及他作隨喜之一切功德,作願迴向於一切眾生,以此成就大悲心,同生安樂國。所謂「不求自身樂,為拔眾生苦」,是迴向之本義。雖暫分「**迴因向果、迴下向上、迴遲向**

速、迴施眾生、迴去分別」,而歸於「**迴向彌陀**」(迴所修業,向所求處)六種,總不外乎「往、還」二相的巧方便[5]迴向,皆為了拔救眾生,渡生死海(愍斯長苦,勸迴向西),成就往生極樂之大益[81]。

總括而言,淨土門的「回自向他」有兩種：

1.迴佛向生--阿彌陀佛久劫修行的功德以「六字名號」迴施於眾生,稱念佛名即得往生極樂；此事此理,在法藏菩薩因地發願修行--若不生者,不成正覺--終於成就阿彌陀佛果地功德,即已實現。

2.迴己向眾--弘願門人以念佛而感應彌陀之功德,迴向於親友,同蒙佛光攝受而得現當二益。就是將我「念佛順佛願」所得一切功德,回施法界一切眾生,以表示念佛之功德,是彌陀所賜、眾生共有,若非眾生配合,互為增上緣,一切事不得成,何有功德 ?

就是說,淨土念佛人的往/還二種迴向,藉由彌陀迴施之本願力乃得成辦,不可自我居功與伐善也。如此,亦可熏習「彌陀如何為我,我便如何為人」的菩薩心。

個己的心力,通過諸佛菩薩的願力,而轉達於迴向的對方；如天空的陽光,通過反射物(鏡)的折射,可照到室內暗處,雖未直曬,卻也間接受光。且,功德迴向,於己無損,於人有益,等於加乘(synergy)的擴大：一盞燈,可燃許多燈,卻不減自身之光明。因此,正信佛教徒,每做一樁功德,或念一句佛號,就發願迴向一切眾生,這也是悲心、助人；人若有心(願),諸佛菩薩就有感應。

念佛的迴向,常為了「其他未稱名的眾生」也能得「同樣」的功德；經由迴向, 將對方託付於彌陀的大悲(本願)去攝受、護念,我只是介紹人；我「念佛」所得的功德,及「迴向」他人的功德,全是阿彌陀佛多劫修行及超世發願(四十八願)所成就,我是被告知(聽聞)而信受,而稱名,而受益(現世平安,命終往生),「信願行」三資糧,在我是被動的領受(彌陀的還相迴向),再轉給他人,這一切是現成的(超前布署,久已完成),不論是誰,只須順佛願而稱名,就自然領受「名號」所含的內外功德；而個人受惠之餘,以「迴向某某」的形式,讓阿彌陀佛也去照顧他,平等蒙受佛光加披。我雖不了知「迴向」的原理與過程,但相信彌陀不可思議的智慧與感應,必能滿足我之願、他之利。「迴向」的因與果,皆是佛力的運作,我與他是置身於「迴向」兩端,同等獲得彌陀的功德冥加之利。

《傳通記》云：菩薩慈悲,以己之善根布施他人,成了「熏發」之緣；眾生無始以來,多曾互相結緣,彼此繫屬,個人所修的善根,若用以迴向,就建立了「恩義相助」之緣,於未來世,常能「不捨」眾生,而助彼修善得益；且宿世有緣人遇見了我,也有好感而聽受我所說之法。迴向的事理,就在於「法性平等,自他不二」,「起慈悲心,殷重迴向」「久劫以來,

---

[81] 日.親鸞由本願之「至心信樂」,立三信,以彌陀本願力之召喚,成就如來清淨願心之迴向,將主體收攝於客體,由彌陀為出發點、根源、中心。

互為恩眷」。《楷定記》也說:「迴向」的作意(意樂),能成就「大悲」之方便。其次,可從二門來討論「迴向」的可能性:

常**差別**門:自業自得,無「他受」之理。

常**平等**門:諸菩薩常依此門,隨喜他善,即為自善;回施自善,還作他善。若不如此,「佛力、願力」就成了有名無實。

當知我等一念信心,皆由諸佛菩薩回願之力。故今偈中,先請所歸三寶「加力」,自有「隨喜」功德之意。......自他萬善,彌陀萬德,同一性故,「回向」義成。

同以諸佛為師,以法為母,......如諸佛菩薩所作隨喜,我亦如是隨喜,以此善根迴生淨土,故名為正因也。如是隨喜,如是回願,方可成滿自利/利他行願故也。......以無所得故,其福德最上第一,最妙等義。

迴向乃從自力至利他的橋樑或昇華。大乘佛教的自利乃為了利他,自他一體而有先後或並行。淨土門看似先自利(往生淨土)後利他(回入娑婆),但,念佛而迴向,即是自他兼利,一起往生,一起成佛。

以上是迴向之理趣,落實於淨土行者的的偈文[82],如世親菩薩《往生論》,**一心歸命,乘佛願力,領受佛德為己德,是「往生之自利」。最後的結語是「迴向之利他」**:

我作論說偈,願見彌陀佛,普共諸眾生,往生安樂國。

道綽禪師《安樂集》:

撰集流通德,普施於一切,先發菩提心,同歸向淨國,皆共成佛道。

這些偈語及文意,在善導師融整為:

願以此功德,平等施一切;同發菩提心,往生安樂國。

善導師以「彌陀化身」而從佛邊而作此迴向偈,等於彌陀親說,亦以此教人善體(彌陀)佛心而「回轉自力之執情,向於他力本願之大道,作得生之想」;我輩凡夫於念佛及法會之後誦唸此偈,有二意:

1.學佛大悲心,發大菩提願(大悲傳普化-報恩);

2.仰蒙彌陀恩,轉施於他人(自信教人信-分享)。

這是彌陀之功德「等施、加持」於眾生,令發同等願心,而同生極樂;我輩若能隨順阿彌陀佛對眾生的迴施與勸請,而專稱佛名,即可乘佛力而直往,不須另迴向也。

念佛人應解行並進,學佛大悲心,轉施彌陀惠賜之功德,以分享有緣。前文之「無上心、金剛志、我一心」,皆是以念佛心「感應」佛心,而成他力三心。也就是依彌陀大悲願之普施,我輩聞信而稱名,自然之所牽而成大迴向,願往生-願作佛-度眾生之心,能以佛功德轉施於有緣,此乃佛德之使然。娑婆眾生以無明隱覆之「世智」,如何能於此信樂受

---

[82] 龍樹菩薩《易行品》:「我於今先世,福德若大小,願我於佛所,心常得清淨;以此福因緣,所獲上妙德,　願諸眾生類,皆亦悉當得。」似未提及「往生」西方極樂。

持？的確是難中之難！若非佛力之迴施與護念,其誰(以虛假之行,所作「雜毒」之善,徒增其煩惱與疑惑)能得深信、決定信？法藏菩薩因地所發、所修的就是「生佛同體,自他不二」之願,成等正覺及攝受淨土,所作一切無漏業,皆為了眾生--乘眾生之佛性而成就--乘(生佛)不二性,立(機法)一體願,以此無垢無邊之功德(前三弘誓/往相成佛),平等迴施於一切眾生(後一弘誓/還相利生)；念佛眾生之若行、若信,無一非彌陀清淨願心之迴向而成；如是同體不二之果德,濃縮為六字名號；眾生性德即佛修德,故云「正覺華化生」,同入一法句,曰:南無阿彌陀佛。

而「南無」,即是「歸命」,亦是「發願回向」,前者含攝後者；也有說「發願」是利己(往相),「迴向」是利他(還相)。因為,依本願而稱名,就個人往生乃自然之所還,不須回向；若勸人信,則可代為回向。有《楷定記》云：

> 凡夫隨喜回向,亦有隨分自利利他功德勝益。況今三心,功在佛願,學佛大悲,回向發願,即以佛德施眾生故。有緣眾生,必蒙勝益。故知隨喜,回向實義,正在念佛,他力門也。

善導師此迴向偈寫出之後,在中國似少人知，亦少引用。反而在日本廣為流傳，且多有註釋,**如**「時宗」第七祖托何《**器朴論**》**云**：

> 同發菩提心,果中說因；往生安樂國,因中說果也；因果竝彰,故願以此功(因)德(果),因圓果滿,「名號」體；平等施一切,「彌陀」願；歸此願體時,佛所證「菩提」,與行者「回向三心」,不二一體。

又西山流顯意《楷定記》云：

> 「此功德」者,亦即指前行願功德,是即念佛無上功德,亦名一乘真實功德。其功德海,平等一味,深廣清淨,體用周遍,故使平等回施法界一切眾生,俱向佛界。此乃「學佛大悲心」義。佛心平等,不見自他怨親中人,三乘、六道、聖凡、定散、善惡差別。我今歸佛,大悲熏心,故如佛願,發此弘心,勸諸同行,常作此念。
>
> ~~問：「自作他受,不應道理,何得自善施眾生耶？」答：《論》云：【回向為首,成就大悲心故】等。此明~~由今回向意樂,終得成就大悲方便,攝化眾生,令入佛界,故云「同發菩提心」等,......有二門：常「差別」門,自他別故,自業自得,無他受理。常「平等」門,自他同故,無非自作,無他受難。諸菩薩常依此門,隨喜他善,即為自善；回施自善,還作他善。若不爾者,佛力、願力名無實。當知我等一念信心,皆由諸佛菩薩回願之力。故今偈中,先請所歸三寶加力,自有隨喜功德之意。今以此善根回施眾生,即是普皆回向之願。故此偈中,非唯攝成天親五念,亦有攝得普賢十願[83]。......故至五悔、四悔等行,一切不出念佛五門云云。

---

[83] 禮敬諸佛、稱讚如來,即初二念。廣修供養,通三業門（三業恭敬,名真供養）。懺除業障,應對觀察（觀佛滅罪,觀相懺故）；隨喜功德、請轉法輪、請佛住世、常隨佛學,應攝作願（請佛加、願見、願生）；恒順眾生、普皆回向,攝回向門。

這裡提及天台「五悔」行、世親「五念」門,其中之「迴向」與善導大師之迴向文有何異同?《往生禮讚》「五悔」行:

> 至心懺悔......至心勸請......至心隨喜......至心迴向(流浪三界內,癡愛入胎獄,生已歸老死,沉沒於苦海。我今修此福,迴生安樂土)......至心發願(願捨胎藏形,往生安樂國,速見彌陀佛,無邊功德身;奉覲諸如來,賢聖亦復然,獲六神通力,救攝苦眾生。虛空法界盡,我願亦如是)。

這是接續「懺罪悔過、請佛住世、隨喜諸善」而修福「迴向」個人往生之自利,之後才「發願」於彼國土見佛加持,得六通、救眾生之利他。這是從天台借用之行儀,偏於自力修行之求生。而**「**五悔」行皆以「oo 已,至心歸命阿彌陀佛」作結,轉向《往生論》之五念門:「世尊我一心,歸命盡十方,無礙光如來,願生安樂國。」「我依修多羅,真實功德相,說願偈總持,與佛教相應。」為**禮拜**、**讚歎**、**作願**:中間是觀察,最後「我作論說偈,願見彌陀佛,普共諸眾生,往生安樂國。」乃迴向。

作(**發**)**願往生,而修止**(**定**),**厭離**(**娑婆**)**諸惡,配合觀察** 29 **種依正功德,而欣向**(**淨土**)**極樂**;**此乃自利,最後將一切功德,迴向眾生,同往安樂國,是自他兼利**。

善導師《往生禮讚》調換其順序,「禮拜、讚歎、觀察」分別為身口意三業之起行:**而「作願、迴向」為自他往生之安心。而後又將「五念門」調整為「五正行」**:(**一心專**)讀誦、觀察、禮拜、稱名、讚歎供養,**於「讚嘆門」別出「**稱名**」行,以含攝「**作願、迴向」:「言【南無】者,即是歸命,亦是發願回向之義;言【阿彌陀佛】者,即是其行。」**又增入「**讀誦**」正行。五念門以「作願、觀察」**(**止觀**)**為主,五正行以「稱名」**(**念佛**)**為重**[84]**--字面上無「迴向」,乃含在「稱名」中。後世即以「專稱佛名」為順佛願之正定業,** 乃他力救度(**彌陀迴施,眾生信受**),**念佛乘佛力,直接往生,不須迴向;這就更強緣易行而三根普被**。

在淨土門,迴願心(三心/別安心),可落實菩提心(總安心):由信願 (三心)而稱名(起行)而相續(作業)而往生淨土成佛(上求),迴入娑婆度生(下化)。這一切,皆乘彌陀大願業力為增上緣:「莫論彌陀攝不攝,意在專心迴不迴,但使迴心決定向,臨終華蓋自來迎。」信受佛願而專修念佛,即是迴「娑婆」念佛業向「極樂」往生處,**「**一念相應一念佛,念念相應念念佛**」之**至心迴向;**中峰《繫念法事》:**「我心即是阿彌陀佛,阿彌陀佛即是我心**」,念佛即是大**(**無比**)**迴向。**《**印光文鈔**.**復愚僧居士書**》**云**:

> 回向者,以己所修念誦種種各功德,若任所作,則隨得各種之人天福報。今將所作功德得人天福報之因,回轉歸向於往生西方極樂世界,以作超凡入聖,了生脫死,以至將來究竟成佛之果,不使直得人天之福而已。[85]

---

[84] 象山慶 <善導師-五部九卷>

[85] 《佛說甚深大回向經》:「有三種回向,......過去空、當來空、現在空。無有回向者,亦無回向法,亦無回向處。」

彌陀所迴施之功德,平等轉施於一切眾生,分享同樂,既有見證,亦可擴大,所謂「眾燈普照,波光互漾」; 如普賢菩薩的「普皆迴向」:

所有功德,皆悉迴向盡法界虛空界一切眾生,願令眾生,常得安樂,無諸病苦。欲行惡法,皆悉不成。所修善業,皆速成就。關閉一切諸惡趣門,開示人天涅槃正路。

與彼眾生,同生西方,同證菩提。這樣的回向乃是「無緣大慈,同體大悲」的體現,一念回向心,為菩薩一切行之上首。在淨土門,迴向者(人)是助緣,加持者(佛)是正因,可說是念佛願生人「上求佛法,下化眾生」的菩提心;亦可喻為功德放大器,增長功德至無盡。《菩提道次地廣論》:

悉與一切有情,共同以猛利欲樂迴向,令成大菩提因,永無罄盡。......其迴向者,是使積集.淨治.長養諸善,雖極微少,令增廣多。

將功德回轉向外,與法界眾生同享,有歸向而不散失。《大乘義章》:

回己善法有所趣向。......回己所修一切善法趣求菩提一切種德,......回己所修一切善法願以與他(眾生),......為滅有為趣求實際,以己善根回求平等如實法性 。

有人說,迴向有「自力.他力」兩類,乃世間的方便/分別說;而其實是唯一佛(真如)力所成的自/他(機/法)一體、(本覺/究竟覺)不二--佛力不思議[6][86]。**讚曰**:

六字名號,具足一切三寶;專稱佛名,即是「無上」皈依。

通途的三皈五戒,導向淨土的「南無阿彌陀佛」; 一切功德,說「佛」就完整。

·三界唯心,淨土往生心出三界　萬法唯識,彌陀無垢識攝萬法

·南無歸命具三心　阿彌陀佛唯一行　安心起行　南無阿彌陀佛

·阿彌陀佛　我歸命　您建設了淨土　邀眾生　齊往生　十二光　照無礙　攝眾生　都成佛　念佛恩　盡此身　稱佛名　自信教人信　就這樣　一路走到底　報佛恩　生淨土　速成佛　迴向度眾生　南無~阿彌陀佛　南無　一佛一法一淨土　南無　阿彌陀佛　不念彌陀　更念誰!

【附錄】唐宋以後的淨土門,個人修行與大眾法會中常用的是:

願以此功德,莊嚴佛淨土,上報四重恩,下濟三途苦,若有見聞者,悉發菩提心,盡此一報身,同生極樂國。

王日休《龍舒淨土文》已收此偈,並云「先覺所撰」。應是十二世紀前所作。此偈綜合了淨土法門的精髓,深受《華嚴經》、《觀無量壽佛經》等大乘經的影響。通常被視為佛教徒在讀誦經典、念佛或做善事後的「迴向」文,常見於漢傳佛教的晚課或儀軌中。

前四句是(通途)正常道(莊嚴淨土),後四句是(別門)方便道(往生西方)[87]:

---

[86]象山慶<**功德迴向與自他因果**>,<**果地覺-因地心**>

[87]**印順法師**《淨土新論》七 <莊嚴淨土與往生淨土>:一切菩薩在修行的過程中,必然的「攝受大願無邊淨土」,《大般若經》說:以種種世界,種種清淨,綜合為最極清淨最極圓滿的世界;菩薩發願修行去實現他。......

前者是發願以自力修行的種種(四無量心、六度萬行)功德,「裝飾、建設」佛之淨土,也就是因地「修集」無量功德,於最後身成就佛果、攝受淨土;讓有緣人得以「來生我國」; 這須大批的同行同願者,結成法侶,和合共修,互相增上,展轉共成。就以此大悲願而發菩提心「上報、下濟」,包含了過現未三世一切有恩者及火血刀三途一切受苦者,這是修菩薩行所須的起點與動力。

後者轉向一切見聞此願聞者,能同樣的發起上求下化的菩提心,而為了快速成佛度眾生,最理想的方式就是盡此一形(業報身)精勤念佛,命終共同往生極樂世界。這是殊勝簡易的速成不退之道。

有云[88]:1.2 句是迴向「實際」,3.4 句是迴向「菩提」,5.6 句是迴向「眾生」,此六句三迴如「四弘誓願」。7.8 句則是總結:自/他究竟圓滿!

其次是:<大慈菩薩迴向偈>[89]:

十方三世佛,阿彌陀第一;九品度眾生,威德無窮極(讚佛)。我今大皈依,懺悔三業罪;凡有諸福善,至心用迴向。願同念佛人,感應隨時現;臨終西方境,分明在目前。見聞皆精進,同生極樂國(現/當二益);見佛了生死,如佛度一切(自/他二利)。無邊煩惱斷,無量法門修;誓願度眾生,總願成佛道(四弘誓)。虛空有盡,我願無窮。情與無情,同圓種智(悲智雙運)[90]。十方三世一切佛,一切菩薩摩訶薩,摩訶般若波羅蜜(無量三寶)。

攝取淨土以攝化眾生,這是淨土的要義 ,淨土是從為利益眾生而莊嚴所成。……淨土是清淨而理想的環境。菩薩莊嚴淨土,為了攝化眾生;眾生受了菩薩恩德的感召,即嚮往而來生其中。於淨土修行,多便利,少障礙,所以必得不退轉,不會落入二乘及三惡道中。

88 淨空法師<迴向偈 含義的詳細解說>

89 智圓法師<大慈菩薩發願偈講記>:**這篇《發願偈》攝集了淨土「一心希求」的要點。包括憶念阿彌陀佛的功德、恩德,發起信心、恭敬以後作大歸依,懺悔無始以來所造的一切罪業,將所修的所有福善至心回向在淨土方面。「大願」貫穿了平時、臨終及往生後大乘的四弘誓願,鋪展成無盡普賢大願的內涵。以心、佛、眾生三相續,貫通發願的要旨。我心為樞紐,與法界藏身阿彌陀佛相通,功德修持普法界一切眾生。上連彌陀,下連眾生,以信心向佛尊,以悲心向眾生,是成佛的捷徑。至心祈請阿彌陀佛,無窮的威德力就入我心中,滿我所願。我以信願心能感,彌陀以智悲力能應,自他相通,佛德入自心。懺罪、回向,得佛攝受。以悲心與群生相感,增上意樂菩提心,一切時處不忘眾生,從始至終不舍一個,乃至虛空界盡之間廣利無邊有情,這是普賢行願的內涵。**

90 唐.<怡山(皎)然禪師發願文>:皈命十方調御師,演揚清淨微妙法,三乘四果解脫僧,願賜慈悲哀攝受。但某甲自違真性,枉入迷流,隨生死以飄沈,逐色聲而貪染;十纏十使,積成有漏之因;六根六塵,妄作無邊之罪。迷淪苦海,深溺邪途,著我耽人,舉枉措直。累生業障,一切愆尤,仰三寶以慈悲,瀝一心而懺悔:所願能仁拯拔,善友提攜,出煩惱之深淵,到菩提之彼岸。此世福基命位,各願昌隆;來生智種靈苗,同希增秀;生逢中國,長遇明師;正信出家,童真入道。六根通利,三業純和;不染世緣,常修梵行;執持禁戒,塵業不侵;嚴護威儀,蜎飛無損;不逢八難,不缺四緣;般若智以現前,菩提心而不退。修習正法,了悟大乘;開六度之行門,越三祇之劫海;建法幢於處處,破疑網於重重;降伏眾魔,紹隆三寶;承事十方諸佛,無有疲勞;修學一切法門,悉皆通達;廣作福慧,普利塵沙。得六種之神通,圓一生之佛果;然後不捨法界,遍入塵勞;等觀音

這是一個內容最完整而增上的偈,有稱讚(阿彌陀)如來、皈依三寶、懺悔業障、至心迴向、發願往生、同生極樂、見佛聞法、了生脫死、成佛度眾……;前段「迴向」、後段「發願」,具足「自他」二利的菩提心與四弘誓;眼界與心量極其高廣(大心應發)而踏實(本分應為),所謂「致廣大而盡精微,極高明而道中庸」;**或如清.左宗棠<題江蘇無錫梅園>:**

發上等願,結中等緣,享下等福—心量:取法乎向上(不狹不劣),交際乎處中(不卑不亢),受用乎謙下(不奢不炫)

擇高處立,尋平處住,向寬處行—眼界:理想要高遠(不急不近),做人要平實(不銳不虛),處世要寬容(不嚴不苛)

此偈出現以來,流傳甚廣,編入淨土門法事儀軌中[91],且常為念佛人所課誦。一般而言,從凡夫的修行,到佛果的圓成,整個過程,都須皈依三寶,憑藉三寶的加持,乃得以成就;此偈特以阿彌陀佛為皈依境,因為彌陀淨土門是十方三寶的代表,一心專念彌陀名號,往生極樂世界,是成佛度眾最易行而速成的徑中之徑。因此,稱讚阿彌陀是「十方三世佛」的第一,不僅有經論的依據,也是念佛人的共識;此偈之「九品度眾生、懺悔三業罪、福善用回向、感應隨時現」的想法,依善導淨土思想來看,仍屬於「自力、要門、第十九願」的範疇,如本文之前所論析;且歸結於佛教之「通願」(四弘願),而略過了阿彌陀佛之殊勝「別願」:四十八大願;若取「通」捨「別」,則不能顯示彌陀的大悲宏願,以及「緣佛願力,稱名必生」的不共特色;也就是從凡夫無常心的「未成願」立論,而非以彌陀真實心的「已成誓」著眼,兩者於「立場、功德」各方面的差距甚大,值得學佛人重新思考,仔細評估。在凡心,願雖大而力不足,或成了虛願,奈何?在佛地,如《往生論註》云「依本法藏菩薩四十八願,今日阿彌陀如來自在神力。願以成力,力以就願;願不徒然,力不虛

之慈心,行普賢之願海;他方此界,逐類隨形,應現色身,演揚妙法;泥犁苦趣,餓鬼道中,或放大光明,或見諸神變;其有見我相,乃至聞我名,皆發菩提心,永出輪迴苦;火鑊冰河之地,變作香林;飲銅食鐵之徒,化生淨土。披毛戴角,負債銜冤,盡罷辛酸,咸霑利樂。疾疫世而見為藥草,救療沈痾;饑饉時而化作稻粱,濟諸貧餒。但有利益,無不興崇。

次期累世冤親,現存眷屬,出四生之汨沒,捨萬劫之愛纏,等與含生,齊成佛道。虛空有盡,我願無窮,情與無情,同圓種智。

李炳老《佛學問答類編》:**此圓教之主張,謂「色法與心法、正報與依報」,此四者,無非「一佛」之色、心、正、依(色法含有情無情,依報只無情),並無差別,謂「中道佛性」。若起差別,是情迷;有一成就,餘均成就,如人身皮肉有知覺,爪發無知覺,然皮肉爪發總為一個人體,一個人得官,或得罪,乃全人而言,不能分此罪是皮肉,而非爪髮。應知萬法唯心,有心無境,空色不二,心境圓融,則迎刃而解。淨空法師《學佛問答》:有情眾生證得無上菩提,依報隨正報轉,菩薩成佛,山河大地、草木砂石也轉成一真法界。「心淨則國土淨」**

[91] **<淨土簡易早課>引《龍舒淨土文》云:每日早晨,合掌向西頂禮。念南無阿彌陀佛,……各十聲。復頂禮念<大慈菩薩讚佛懺罪迴向發願全偈>一遍。此偈有大威力,能滅一切罪,長一切福。**

設;力願相符,畢竟不差,故曰成就。」這樣的願力之真實成就,而迴施於眾生,眾生只須信受而稱名,即時領納、分享佛之一切內外功德,如「清珠投於濁水,濁水不得不清」,「不斷煩惱,得涅槃分」,法爾如是,不可思議,故云「非常之言,不入常人之耳。謂之不然,亦其宜也。」凡夫不斷煩惱而往生高妙的彌陀報土,是為不可思議之法。《法事讚》云:

> 如來出現於五濁,隨宜方便化群萌,或說多聞而得度,或說少解證三明,或教福慧雙除障,或教禪念坐思量。種種法門皆解脫,無過念佛往西方,上盡一形至十念,三念五念佛來迎,直為彌陀弘誓重,致使凡夫念即生。

淨土三經所開顯之超絕殊勝的淨土法門,可說是釋尊出世本懷之本懷,比之於《法華經》的導三(乘)歸一,只引導已證果者之成佛;《無量壽經》所救度的,則遍及三乘及人間、天界的一切凡聖,如云「託佛願以作強緣,致使五乘齊入」,也就攝取第十八願所說的「十方眾生」,令我輩同生淨土、同證佛果,且同於阿彌陀佛之光、壽之無量。

又如<普賢菩薩發願偈>:

> 願我臨欲命終時,盡除一切諸障礙,面見彼佛阿彌陀,即得往生安樂剎。我既往生彼國已,現已成就此大願,一切圓滿皆無餘,利樂一切眾生界。彼佛眾會咸清淨,我時於勝蓮華生,親睹如來無量光,現前授我菩提記;蒙彼如來授記已,化身無數百俱胝,智力廣大遍十方,普利一切眾生界。.......
>
> 我此普賢殊勝行,無邊勝福皆迴向,普願沉溺諸眾生,速往無量光佛剎。

前 16 句「發願」文,有命終見佛,往生證成,授記成佛,及化身普度之敘述;最後以「迴向」文作結。

另如<慈雲懺主發願文>:

> 一心歸命,極樂世界,阿彌陀佛,願以淨光照我,慈誓攝我,我今正念,稱如來名,為菩薩道,求生淨土,......以此念佛因緣,得入如來大誓海中,承佛慈力,眾罪消滅,善根增長,若臨命終,自知時至,身無病苦,心不貪戀,意不顛倒,如入禪定,佛及聖眾,手持金台,來迎接我,於一念頃,生極樂國,花開見佛,即聞佛乘,頓開佛慧,廣度眾生,滿菩提願,十方三世一切佛,一切菩薩摩訶薩,摩訶般若波羅蜜。

此文之字面似只有發願而無「迴向」[92]**。又:**

> 願生西方淨土中,九品蓮花為父母;花開見佛悟無生,不退菩薩為伴侶。

據說是從<慈雲懺主發願文>變化而來。提及九品往生,所願者應是「上品上生」[93]**,這樣的心願與品位甚高,但似未與迴向「他人」一起往生。**

---

[92] **象山慶<慈雲〈淨土文〉今詮>**

[93]《觀經》上品上生:生彼國已,見佛色身,眾相具足。見諸菩薩,色相具足。光明寶林,演說妙法。聞已,即悟無生法忍。經須臾間,歷事諸佛,遍十方界。於諸佛前,次第受記。還至本國,得無量百千陀羅尼門。

類似之有願無迴,或「往相」發願而「還相」迴向的例子,如<文殊菩薩發願偈>：

願我命終時,盡除諸障礙,面見阿彌陀,往生安樂剎。生彼佛國已,成滿諸大願；阿彌陀如來,現前授我記。嚴淨普賢行,滿足文殊願,盡未來際劫,究竟菩薩行。

【蓮池大師西方發願文】

稽首西方安樂國,接引眾生大導師。我今發願願往生,唯願慈悲哀攝受。弟子眾等,普為四恩三有,法界眾生,求於諸佛,一乘無上菩提道故,專心持念阿彌陀佛萬德洪名,期生淨土。又以業重福輕,障深慧淺,染心易熾,淨德難成。今於佛前,翹勤五體,披瀝一心,投誠懺悔：......願今禮佛、發願、修持功德,迴施有情。四恩總報,三有齊資,法界眾生,同圓種智。我今（眾等）稱念阿彌陀,真實功德佛名號,惟願慈悲哀攝受,證知懺悔及所願。

<觀世音菩薩懺悔發願迴向文>

我及眾生無始常為三業六根、重罪所障,不見諸佛、不知出要,但順生死,不知妙理,我今雖知,猶與眾生同為一切重罪所障,今對觀音、十方佛前,普願眾生歸命懺悔,唯願加護令障消滅,開本知見、制諸魔外,三業精進、修淨土因,至捨此身,決定得生阿彌陀佛極樂世界,親承供養大悲觀音,俱諸總持廣度群品,皆出苦輪同到智地。

上引諸文(偈)是一般念佛行儀較常用的迴(願)文,有些是有願無迴,或願/迴分立,或先願後迴......,種種不一,可另作考察與論析。